

标段编号: 2018-440326-47-01-720074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09月24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企业基本情况（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需提供）	提供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资质证书、营业执照、投标人企业性质承诺书（并附股权结构查询截图）扫描件。按招标文件第三章资信标附表1要求的格式提供。
2	企业业绩（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提供的业绩均认可）	<p>投标人提供近5年（自截标之日起倒算）承担的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类似工程业绩（医院类建筑工程），不超过5项，如超过5项，取列表前5项；投标人可将关键信息进行标记，以便招标人审核。请严格按列表顺序提供以下资料：</p> <p>(1) 施工合同原件扫描件（须体现合同名称、建设内容、建设规模、建筑面积、合同金额、盖章页等主要信息）；若提供的业绩为(a)非医院建筑工程；(b)合同内容涵盖医院建筑工程及其他建设内容，未提供医院建筑工程部分的合同额证明材料的，均不予以认可。</p> <p>(2) 竣工验收证明原件扫描件（如有，可提供。竣工验收证明一般指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如提供其他类型的竣工验收证明，须包括合同主要建设内容的竣工验收材料，具有验收结论以及建设、施工等单位盖章。在建业绩，以合同签订日期认定为业绩有效期；已完工业绩，以竣工验收证明载明的最晚日期认定为业绩有效期）；</p> <p>(3) 施工许可证（可提供）；</p> <p>(4) 项目更名证明材料（若更名，必须提供）。</p> <p>(5) 对于打包招标或签订多份合同的业绩，只认可其中合同额最大的一项业绩。</p> <p>(6) 对于以联合体方式承担的项目业绩，提供的合同原件扫描件须体现本公司承担的工作内容及金额，若合同原件无法体现，必须提供相应的联合体协议或甲方出具的证明文件（加盖甲方公章）等材料作为补充证明，否则该业绩不予以认可，自行提供的说明无效。（按招标文件第三章资信标附表2要求的格式提供）</p>
3	项目经理业绩（若为联合体投标，项目经理由联合体牵头单位拟派）	提供拟派项目经理近5年（自截标之日起倒算）以项目经理岗位担任的自认为最具代表性已完工的类似工程业绩（医院类建筑工程），按招标文件第三章资信标附表3《项目经理类似业绩一览表》要求的格式提供，业绩最多不超过1项，如超过1项取前1项。注：请严格按列表顺序提供以下资料：
		(1) 提供合同（必须提供，须体现合同名称、建设内容、合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p>同金额、盖章页、项目经理姓名等主要信息)和竣工验收证明扫描件(必须提供),竣工验收证明一般指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如提供其他类型的竣工验收证明,须包括合同主要建设内容的竣工验收材料,具有验收结论以及建设单位盖章,以竣工验收证明载明的最晚日期认定为业绩有效期。</p> <p>(2) 若提供的业绩为(a) 非医院建筑智能化工程; (b) 合同内容涵盖医院建筑智能化工程及其他建设内容,未提供医院建筑智能化部分的合同额证明材料的,均不认可。如果提供的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无法体现类似业绩部分金额,则应进一步提供工程量清单等相关资料。</p> <p>(3) 能够体现项目经理任职的证明材料扫描件,自行提供的说明无效。(如上述证明材料能够体现,无需重复提供)。</p> <p>(4) 项目更名证明材料(若更名,必须提供);</p> <p>(5) 对于打包招标或签订多份合同的业绩,只认可其中合同额最大的一项业绩。</p>
4	企业信用 (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需提供)	信用情况查询途径与查询内容:查询途径以“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结果为准。查询内容是近一年内(以截标时间倒推)企业是否有失信记录。由投标单位自行提供查询截图证明。注:上述企业信用情况以招标人复核情况为准,查询截至入围前一天下午18时。参考招标文件第三章附件4要求的格式提供。
5	不违法转包分包承诺书	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扫描上传。按招标文件第三章附件5要求的格式提供。
6	诚信投标承诺书	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扫描上传。《承诺书》后续将作为施工合同的附件。按招标文件第三章附件6要求的格式提供。

备注: 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 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第一章 企业基本情况

1.1 提供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

附表 1：

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

企业名称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如有）	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598938449T	企业性质（民营/国有）	国有
注册资金（万元）	20000.00	注册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28 号 1 号楼 5 层（仅限办公）
企业法定代表人	陈学信	建立日期	2012-06-27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442531196903040058	法定代表人 手机号码	13922109008
投标员	姓名：林阳阳 身份证号码：445201199612030038 手机号码：13502670559 邮箱：819091428@qq.com		
现有资质类别及等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附表 1:

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

企业名称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如有）	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598938449T	企业性质（民营/国有）	国有
注册资金（万元）	20000.00	注册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28 号 1 号楼 5 层（仅限办公）
企业法定代表人	陈学信	建立日期	2012-06-27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码	442531196903040058	法定代表人 手机号码	13922109008
投标员	姓名: 林阳阳 身份证号码: 445201199612030038 手机号码: 13502670559 邮箱: 819091428@qq.com		
现有资质类别及等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1.2 营业执照扫描件



1.3 资质证书扫描件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https://skypg.gdcic.net>

1.4 安全生产许可证（扫描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1.5 投标人企业性质承诺书（并附股权结构查询截图）扫描件

企业性质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我单位参加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的招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 国有企业 （填写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或其他）。

特此承诺！

附单位股权结构查询截图：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official website of the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At the top, there is a large red circular stamp with the text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Zhongshixun Communication Construction Co., Ltd.) in the center. To the left of the stamp is a small image of a business license. On the right side of the stamp are three buttons: '分享' (Share), '点赞' (Like), and '打印' (Print). Below the stamp, the page displays the company's registration details: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598938449T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陈学信
登记机关	广州市越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12年06月27日

Below this, there is a detailed list of business operations and legal notices. The '股权信息' (Shareholder Information) section shows one shareholder: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广东实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营业执照	91440000793478767H	

At the bottom of the page, there are navigation links for '首页' (Home), '上一页' (Previous Page), '1' (Page 1), '下一页' (Next Page), and '末页' (Last Page).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股东及出资详细信息

股东名称	认缴额(万元)	实缴额(万元)
广东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2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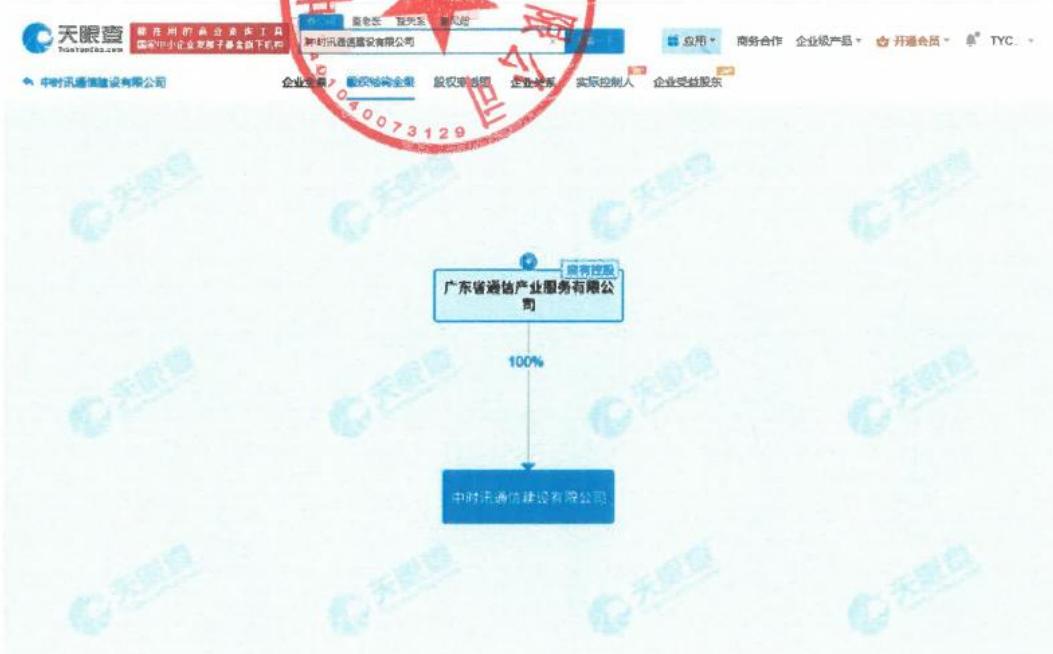
认缴明细信息

认缴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日期
货币	20000	2012年6月20日

实缴明细信息

实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日期

天眼查：



第二章 企业业绩

2.1 企业类似工程业绩一览表

附表 2:

企业类似工程业绩一览表

1、项目名称：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信息基础设施与智能化管控平台建设采购项目框架采购合同； 建设内容：建设内容主要包括计算机信息网络系统、集团电话系统、无线对讲系统、公共广播及背景音乐系统、多媒体数字智能会议及远程会诊系统、时钟系统、综合布线系统等；合同金额 23736.07 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0 年 11 月 17 日，竣工验收时间：2023 年 06 月 14 日。
2、项目名称：茂名市第三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 建设内容：完成茂名市第三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所有智能化工程，完成包含上述工作内容且不限于以上内容的场地清理，环境保护，工完场清，消防单位、住建局等相关单位验收合格并取得相关验收通过证明文件等工作。；合同金额 3048.73 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3 年 11 月 30 日。
3、项目名称：中山大学附属仁济医院信息化建设项目（一期）（子包一：硬件资源）采购合同； 建设内容：为中山大学附属仁济医院打造包括 HIS、EMR、医技业务、运营管理等核心功能在内的医院信息平台，对应采购安装集成调试各项硬件设备；合同金额 2890.00 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4 年 08 月 20 日。
4、项目名称：山东省立医院病房综合楼建设项目（一期）弱电智能化系统工程一标段施工合同； 建设内容：包括深化设计、设备材料供应、线缆敷设、设备安装调试、竣工资料、技术培训以及通过相关验收、缺陷处理及售后服务等工作。负责该项目各子系统与医院原系统对接，满足使用功能；合同金额 1682.96 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2 年 09 月 07 日，竣工验收时间：2023 年 07 月 08 日。
5、项目名称：北京大学深圳医院深汕医院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建设内容：本工程属三级综合医院，建设内容包括泛光照明及控制系统、衰变池电气安装工程、停机坪电气安装工程、智能照明工程、地下室电气工程、地上电气工程、智能化预埋工程（桥架及明配线管）等；合同金额 1382.52 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3 年 12 月 12 日。

注：1、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2、智能化工程合同金额≥招标项目招标控制价二分之一为符合本工程业绩。

2.2 企业类似工程业绩证明资料

2.2.1 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信息基础设施与智能化管控平台建设采购项目框架采购合同---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竣工验收报告

中 标 通 知 书

广州公资交（采购）字（2020）第 001494 号

（主）云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交易中心受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的委托，就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信息基础设施与智能化管控平台建设采购项目（项目编号：CZ2020-1061）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按规定程序进行了开标和评审，并经采购人确认，你公司为本项目的中标供应商，中标价为人民币 312716622.39 元（大写：人民币叁亿壹仟贰佰柒拾壹万陆仟陆佰贰拾贰元叁角玖分）。

请你公司在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你公司投标文件的约定，与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签订书面合同。

采购人联系人：茹文龙，联系电话：（020）84686979。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GUANGZHOU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Tel.: 020-28866000 Fax: 020-28866095
ADD: 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 510630
WWW.GZGGSZY.CN



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
信息基础设施与智能化管控平台建设采购项目

采
购
合
同

甲方（采购人）：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

乙方（中标人）：（主）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

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信息基础设施与智能化管控平台建设采购项目采购合同

一、总 则

第一条 合同当事人

甲方（采购人）：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

乙方（中标人）：（主）云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信息基础设施与智能化管控平台建设采购项目”（项目编号：CZ2020-1061，以下称之为“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招标结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如下条款（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在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文件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

第二条 乙方提供货物的受益人为甲方，甲乙双方均应对履行本合同承担相应的责任。乙方的联合体主体方云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的整体管理及统筹实施工作，以及主要设备材料采购等工作；参加方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相关设备材料安装、调试、质保等工作。联合体各方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二、采购内容及产品要求

第三条 采购内容

乙方根据甲方要求提供以下货物：详见附件-采购内容清单，有关建设内容、经费预算以招标文件为准，如需变更，须征得甲方的同意。

第四条 产品要求

(一) 乙方须提供全新的、未使用过的货物，是目前的型号，其质量、规格及技术特征符合合同附件的要求。

(二) 产品必须提供出厂合格证。本合同涉及纳入《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内的产品，乙方须提供 3C 认证书（交货时需同步提供 3C 认证书）。

(三) 货物在质保期内质量出现问题，乙方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

- 退），费用由乙方负责。质保期内，由于甲方保管不当或其他非乙方原因造成质量问题，乙方亦应负责修理，但费用由甲方负担。
- (四) 乙方提供的配套软件以及相关第三方软件插件、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必须是正版的、无用户使用限制及时间使用限制的成熟软件，甲方拥有软件的永久使用权，乙方不得以任何条件设置限制使用密码和 license。
- (五) 乙方提供的软件平台保证具有标准接口，数据系统具有通用的数据结构，并且免费开放与其他系统对接，免费提供二次开发的接口。
- (六) 乙方应保证其拥有拟提供货物或服务的所有权或知识产权、再许可使用权或其他合法使用权，并保证业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域内能自由使用且无需支付除合同价款之外的任何费用，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任何专利权、著作权、注册商标专有使用权、计算机软件登记或反不正当竞争的起诉及索赔，否则构成对甲方违约，并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三、合同总价及付款方式

第五条 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叁亿壹仟贰佰柒拾壹万陆仟陆佰贰拾贰元叁角玖分，即￥312,716,622.39 元。该合同总价是货物设计、制造、包装、运输、安装调试、检测及验收合格之前及质保期内服务及备品备件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

第六条 付款方式

按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的规定。

(一) 本合同签订后 30 个工作日内，甲方凭乙方开具的符合国家财务规定的相应数额的发票，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 10%，即人民币（大写）叁仟壹佰贰拾柒万壹仟陆佰陆拾贰元贰角叁分（¥31,271,662.23 元）。

(二) 在本项目初步验收合格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甲方凭乙方开具的符合国家财务规定的相应数额的发票，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30%，即人民币（大写）玖仟叁佰捌拾壹万肆仟玖佰捌拾陆元柒角贰分（¥93,814,986.72 元）。

(三) 在本项目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甲方凭乙方开具的符合国家财务规定的相应数额的发票，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30%，即人民币（大写）玖仟叁佰捌拾壹万肆仟玖佰捌拾陆元柒角贰分（¥93,814,986.72 元）。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本页无正文，为《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信息基础设施与智能化管控平台建设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签字页)

甲方：



签约代表：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签约日期：2020 年 11 月 17 日

乙方(主)：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约代表：

地 址：广州市南沙区香江国际金融中心 1 号楼 6 层

电 话：020-3900030

传 真：

签约日期：2020 年 11 月 17 日

乙方(成)：

签约代表：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28 号 1 号楼 8 层

电 话：020-83341475

传 真：

签约日期：2020 年 11 月 17 日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附件一一采购内容清单

序号	报价项目	关键、主要内容描述,如品牌、产地等	型号规格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一、工程建设费用							
一	计算机信息 网络系统						
(一)	动物实验中 心						
1	24 口 POE 接 入交换机	品牌: H3C 产地: 杭州 交换容量≥330Gbps, 包转发率≥96Mpps, 24 个千兆电口, 支持 POE, 4 个万兆光口, 支持静态路由、RIP、STP/RSTP/MSTP 协议, 支持 DHCP Snooping、端口安全、CPU 防护	S5130S-28S -HPWR-EI	15 台	4,311.00	64,665.00	
2	24 口接入交 换机	品牌: H3C 产地: 杭州 交换容量≥330Gbps, 包转发率≥96Mpps, 24 个千兆电口, 4 个万兆光口, 支持静态路由、RIP、STP/RSTP/MSTP 协议, 支持 DHCP Snooping、端口安全、CPU 防护	S5130S-28S -EI	14 台	2,625.00	36,750.00	
3	48 口 POE 接 入交换机	品牌: H3C 产地: 杭州 交换容量≥330Gbps, 包转发率≥130Mpps, 48 个千兆电口, 支持 POE, 4 个万兆光口, 支持静态路由、RIP、STP/RSTP/MSTP 协议, 支持 DHCP Snooping、端口安全、CPU 防护	S5130S-52S -PWR-EI	13 台	6,533.00	84,929.00	
4	48 口接入交 换机	品牌: H3C	S5130S-52S	31 台	5,303.00	164,393.00	



		可实时远程寻呼网络播放终端。 可触发紧急告警功能。 设置多级权限控制功能, 具有网络权限授权管理功能。					
9	网络化智能 寻呼站	品牌: TK-AUDIO 产地: 广州 支持 100/1 0Mbps 自适应 TCP/IP 网络传输协议; 采用 7 寸真彩触摸彩屏、铝合金高档拉丝工业面板设计。桌面式结构设计。 采用高保真与手持式动圈话筒设计。具有多段电平指示功能, 讲话声压更直观。 带有手动快捷按键, 方便紧急时快速寻呼。 内置 3W 监听扬声器, 方便预听节目与对讲使用。 具有一路线路输入(可扩展外置节目源、无线话筒等接入), 一路本地线路输出(可脱机输出本地功放寻呼), 一路辅助线路输出(扩展监听功率)。 图形人性化设计, 显示内容更直观。内置高保真大动态范围的 AGC 处理电路。 内置高性能 DSP 声音处理电路。采用嵌入式实时系统平台, 采用高性能 ARM 处理器。 可对网络播放终端分组编辑。 内置钟声提示音。 可对网络播放终端选定寻呼、对讲功能。 智能寻呼台之间能相互寻呼、对讲。 可播放网络主机节目库歌曲。	AS-52I02R	1 台	8,592.00	8,592.00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材	产地: 中国 满足系统使用					
19	线管槽	品牌: 国产 产地: 中国 满足系统使用	定制	1 项	14,608.00	14,608.00	
(五)	科研楼主数据中心机房						
1	地图制作	品牌: 紫光软件 产地: 杭州 根据医院提供的 CAD 图或平面图绘制地图索引图	V6.0	26 张	1,859.00	48,334.00	
2	地磁导航系统	品牌: 紫光软件 产地: 杭州 可以显示完整的矢量地图，其中 POI 以图标与文字显示在地图上。 支持 POI 添加、属性修改、形状编辑 支持 3D/2D 地图切换 支持地图在一定比例下放大缩小，移动，旋转 可以按要求展示常用 poi 并编辑管理，包括：查询位置时可保存多个热门 POI 或导航目的 POI 如洗手间、服务台等 支持 POI 交叉搜索和模糊搜索 POI 详细信息的展示 支持特殊 POI 的快捷查找（如洗手间、电梯等） 用户实时位置获取 结合数字地图信息的 POI 和路网信息，自动规划路径，导航目的地搜索功能同时支持点击 POI 与手动输入搜索。 支持跨楼层、跨区域的室内导航	V6.0	1 项	118,623.00	118,623.00	



220

		支持定位和导航模式下的楼层自动切换 实时导航提示，结合文字距离表述的实时动态指引导览，方便用户能够直观的确认位置和终点 能够设置不同的导航策略，如默认电梯优先等 支持导航第一视角 支持偏航后的路径自动重新规划 对接停车系统，实现反向寻车 定制寻车输入键盘 可保存已输入的车牌号/车位号 支持商场和停车场统一路径规划 支持统计用户使用小程序时的店铺导航与搜索次数 将当前室内位置分享给好友，好友收到消息后，可点击该信息一键发起导航 定位信号采集及测试 定位算法精度测试与调优 提供全套标准化 ui 组件和整体视觉配色方案 可以从公众号跳转到小程序					
3	软硬件调试费	品牌: 国产 产地: 中国 满足系统使用	定制	1 项	21,620.00	21,620.00	
4	信息发布服务器	品牌: H3C 产地: 杭州 2 颗 二十二核心 2200MHz 处理器; 2*DDR4 RDIMM 内存-32GB-2400MT/s-2Rank (2G*4bit)- 1.2V-ECC; 可支持 24 个内存插槽;	R4900 G3 (配置 2)	2 台	40,733.00	81,466.00	



221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到统一时间线上，自由在三维空间中查看相机历史视频的虚实融合效果，能够加速/减速播放。					
(4)	多源信息融合系统	品牌：云从科技 产地：中国 1. 用户可根据需要自行设置 POI 信息点说明，以图标或图片的方式植入到虚拟场景中，也可配置网页链接，设置热区、热链，从三维世界直接得到想要的数据 2. 可集成添加各类传感器，如温度、湿度、烟雾传感器等，标识出多种传感器所在位置，在虚拟现实世界中实时显示动态传感信息 3. 展示场景视频融合以及与三维建模数据的虚实融合匹配功能，接入视频必须与三维场景深度融合。	定制开发	1 项	14,575.00	14,575.00	
(5)	球机追视系统	品牌：云从科技 产地：中国 1. 要求平台能接入球机，实现三维场景和球机的联动 2. 用户无需知道球机位置及朝向信息，直接在三维场景中通过鼠标点击操作指定关注的位置，平台可自动调度周边的相关球机，迅速定位并聚焦画面到用户指定的位置，实现关注位置多角度、全方位的监控 3. 支持球机接入，在三维场景中点击想查看的位置，能够调用附近的球机自动定位到该区域，在辅助窗口中进行显示，实现“指哪打哪”。也可以将一些实时球机画面融合到三维场景中。	定制开发	1 项	14,355.00	14,355.00	
(6)	鱼眼全景融合系统	品牌：云从科技 产地：中国 1. 针对室内场景，提供鱼眼摄像头的三维全景融合，可以进入将鱼眼图像矫正后的三维场景中，视点的推近拉远不再产生畸变，不用再看	定制开发	1 项	11,605.00	11,605.00	



687

41

10	车辆黑名单库	品牌：云从科技 产地：中国 支持违规行为识别后自动添加到黑名单库，也支持自定义黑名单	定制开发	1 项	9,020.00	9,020.00	
11	黑名单检索	品牌：云从科技 产地：中国 支持根据车辆信息进行黑名单检索	定制开发	1 项	9,020.00	9,020.00	
(五)	智能化信息集成系统区域客流分析应用						
1	区域客流分析	品牌：云从科技 产地：中国 基于视频分析技术及客流人数统计分析应用，实现医院管理人员对客流人数进行实时掌握，随时对人员进行调配，在人流密集区对客流进行疏导，同时根据需要进行客流分流。当客流人数超过预设阈值，系统可通过管理电脑提示院区的总体客流情况，并联动前端视频监控点位进行弹屏图报警，核实医院门诊大厅、急诊室、住院区、挂号收费区等重点区域的人员实际分布情况，提醒管理人员。同时可配合语音广播系统进行温馨提示。	定制开发	1 项	35,200.00	35,200.00	
(六)	智能化信息集成系统 AR 展示						
1	AR 实景视频大数据总平	品牌：云从科技 产地：中国	YC-ARVFP200	1 套	215,600.00	215,600.00	



695

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中山大学附属第一
(南沙) 医院信息基础设施与智能化管控平
台建设采购项目

采购合同



甲方（采购人）：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中标人）：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信息基础设施与智能化管控平台建设采购项目采购合同

一、总 则

合同当事人

甲方（采购人）：合
同专用章 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中标人）：中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信息基础设施与智能化管控平台建设采购项目”（项目编号：CZ2020-1061，以下称之为“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招标结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如下条款（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在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文件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

第一条 乙方提供货物的受益人为甲方，甲乙双方均应对履行本合同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二条 定义

除非另有约定，本合同项下的相关词语、术语均以本条下列释义、表述为准。

1.1 “试运行”：初步验收后与最终验收之间的一段时间内的系统运行，用来测验系统性能指标是否满足合同及附件的所有要求。

1.4 “系统软件”：乙方合法地用于开发应用软件的第三方软件及/或乙方自有软件。乙方承诺为该系统软件的著作权人或者已从系统软件著作权人处取得系统软件的许可使用权，并有权许可甲方使用，且该授权长期合法有效并能够满足本项目需要。系统软件的著作权人，在本合同中指：【乙方】。

1.5 “应用软件”：乙方根据本合同商务和技术要求为甲方工程项目开发、研制的软件，包括技术文件及技术资料等。该应用软件的所有权和全部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1.6 “业主方采购合同”：甲乙双方作为联合体与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业主方）签署的《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信息基础设施与智能化管控平台建设采购项目采购合同》。

侵犯其任何专利权、著作权、注册商标专有使用权、计算机软件登记或反不正当竞争的起诉及索赔，否则构成对甲方违约，并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三、合同总价及付款方式

第五条 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亿叁仟柒佰叁拾陆万零柒佰陆拾元壹角伍分，即¥237,360,760.15元。该合同总价是货物设计、制造、包装、运输、

安装调试、项目移交给最终用户之前的管理、保管、培训、检测（包含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及备案）及验收合格之前及质保期内服务及备品备件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以及其他本合同所约定的工作所包含的费用。除双方另有约定，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不含税总价不变。

第六条 付款方式

（一）首付款：

于本合同签订并生效后且在收到乙方提供下列单据并审核无误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凭乙方开具的符合国家财务规定的相应数额的发票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15%作为项目预付款，即人民币（大写）：叁仟伍佰陆拾万零肆仟壹佰壹拾肆元零贰分（35,604,114.02）。

（1）付款通知书，原件【2】份。

（2）相应金额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二）第二次付款：本项目乙方进场施工且在收到乙方提供下列单据并审核无误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凭乙方开具的符合国家财务规定的相应数额的发票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15%作为开工预付款，即人民币（大写）：叁仟伍佰陆拾万零肆仟壹佰壹拾肆元零贰分（35,604,114.02）。

（1）付款通知书，原件【2】份。

（2）本项目开工报告；

（3）相应金额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三）第三次付款：每批次货物到货安装完成并经甲方确认（本处的“甲方确认”不等同于“甲方验收”，货物是否合格以最终用户提请信息化主管部门组织相关单位和专家验收并出具的最终验收意见为准）后且在收到乙方提供下列单据并审核无误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凭乙方开具的符合国家财务规定的相应数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本页无正文，为《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信息基础设施与智能化管控平台建设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签字页)

甲 方：云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 方：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签约代表： (盖章) 签约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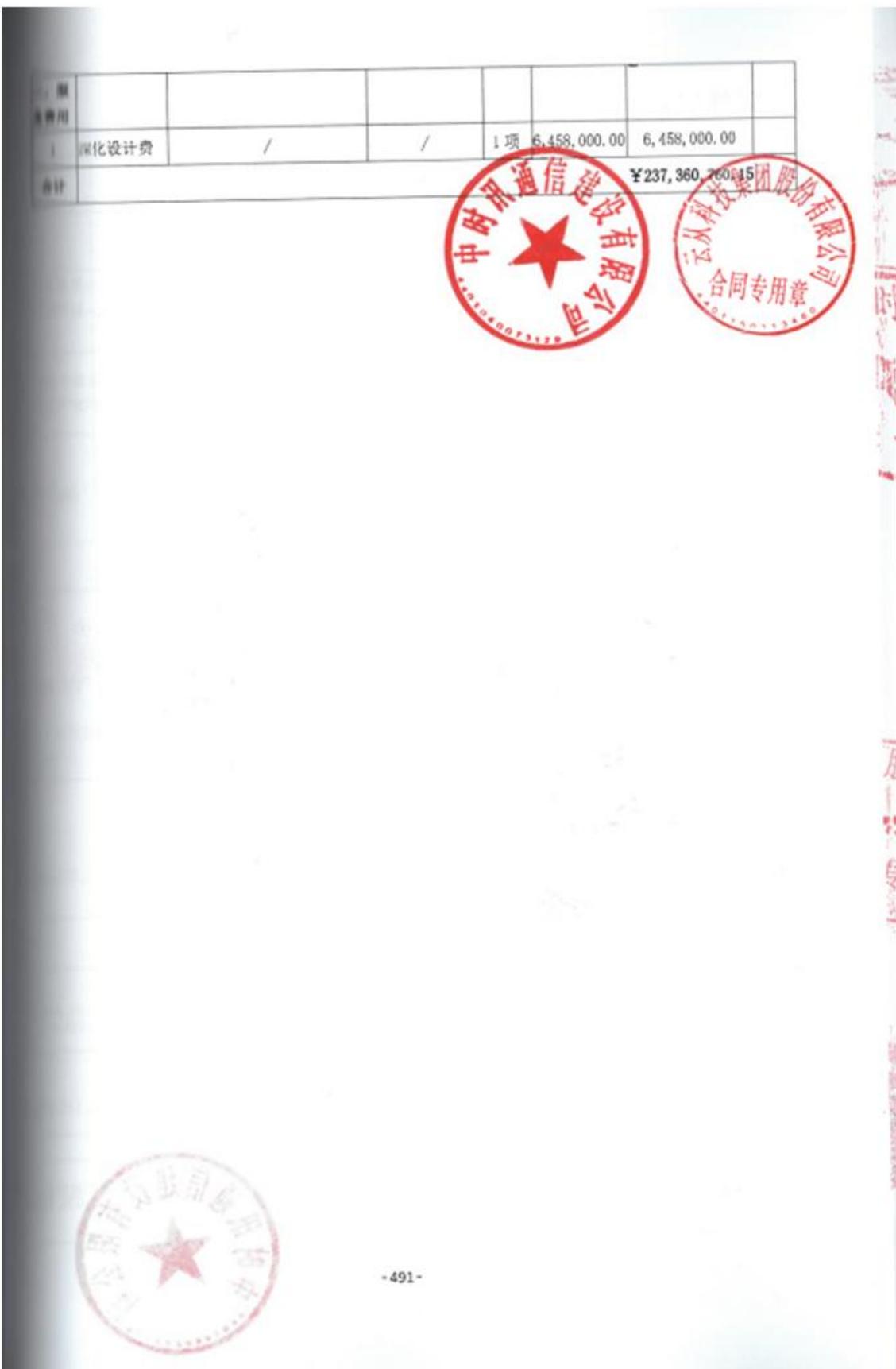
签约日期：2020 年 12 月 31 日

签约日期：2020 年 12 月 31 日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产地：广州 中文窗口化编程界面，根据用户需求定制系统控制功能和触摸屏操作界面				
3	红外发生器	产地：广州 满足系统使用	KT1	4套	215.86	863.44
4	视频切换矩阵	产地：广州 小于 16x16 快速无缝切换 4K 超清混合矩阵切换器支持 CVBS\YPbPr\VGA\HDMI\DVI\3 GSDI\HDBaseT\ 光纤信号任意 转换切换 支持分辨率转换，可固定 16 种分辨率输出	MHD-8P	1套	49,216.42	49,216.42
5	网络中控主机	产地：广州 不低于 256MDDR 内存，1G Flash 闪存；采用 667MHz 主频 的 32 位内嵌式处理器；不低 于 8 路独立可编程的红外发射 接口，支持控制多台相同或不 同的红外设备； 不小于 8 路独立可编程 RS-232/422/485 控制接口，用 户可编程设置多种控制协议 和代码；不小于 8 路弱电继电 器接口； 不小于 8 路数字输入/输出 IO 接口；	KT-MC3	1 台	22,449.59	22,449.59
6	无线触摸屏	产地：中国 屏幕尺寸：不小于 9 英寸硬盘 容量：16GB 分辨 率：2048x1536 触摸屏类型： 电容式内存容量：1GB	AGS2-W09	1套	2,656.76	2,656.76
7	无线路由器	产地：深圳 最高传输速率 300Mbps 频率 范围双频（2.4GHz, 5GHz）网 络接口 1 个 1000Mbps LAN 口其它接口 1 个 Console 口	AC1200	1 台	3,023.10	3,023.10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886	视频切换矩阵	<p>品牌: BIEMA 产地: 广州 不小于 16x16 快速无缝切换 4K 超清混 合矩阵切换器支持 CVBS\YPbPr\VGA\HDMI\DVI\3GSDI\HD BaseT\ 光纤信号任意转换切换 支持分辨率转换, 可固定 16 种分辨率 输出</p>	M6HD-8P	1 套	49,855.31	49,855.31	
887	网络中控主机	<p>品牌: BIEMA 产地: 广州 不低于 256MDDR 内存, 1G Flash 闪存; 采用 667MHz 主频的 32 位内嵌式处理器; 不小于 8 路独立可编程的红外发射接口, 支持控制多台相同或不同的 红外设备; 不小于 8 路独立可编程 RS-232/422/485 控制接口, 用户可编 程设置多种控制协议和代码; 不小于 8 路弱电继电器接口; 不小于 8 路数字输入/输出 IO 接口;</p>	KT-MC3	1 台	22,741.02	22,741.02	
888	无线触摸屏	<p>品牌: 华为 HUAWEI 产地: 中国 屏幕尺寸: 不小于 9 英寸硬盘容量: 16GB 分辨率: 2048x1536 触摸屏类 型: 电容式内存容量: 1GB</p>	AGS2-W09	1 套	2,691.24	2,691.24	
889	无线路由器 (TPLINK)	<p>品牌: TPLINK 产地: 深圳 最高传输速率 300Mbps 频率范围双频 (2.4GHz, 5GHz) 网络接口 1 个 1000MbpsLAN 口其它接口 1 个 Console 口</p>	AC1200	1 台	2,915.52	2,915.52	
890	深化设计费	/	/	458,000.00	458,000.00		
	合计				237360760.15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项目初验报告

项目名称：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信息基础设施与智能化管控平台建设采购项目

建设单位	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	监理单位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主)/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共)	实施地点	广州市南沙区																								
实施日期	2020年11月25日开工, 2023年3月25日完工																										
验收阶段	项目初验	验收日期	2023年6月14日																								
<p>受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的委托，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协同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一起对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实施的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信息基础设施与智能化管控平台建设采购项目工程进行了专家验收工作。</p> <p>现就验收情况汇报如下：</p> <p><u>验收前已完成工作：</u></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系统开发：承建单位已完成系统开发，监理单位对开发完成情况进行了检查</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安装部署：承建单位已对硬件设备以及平台系统进行安装和部署，监理单位对执行情况进行了检查</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系统测试：承建单位对系统进行自检，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承建单位进行了三方测试</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竣工文档：对承建单位提交的竣工文档进行检查</p> <p><u>验收标准及依据：</u></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合同及附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设计文件及技术规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售后服务承诺</p> <p><u>验收结果</u></p> <table border="1"><tr><td>系统需求</td><td><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合格</td><td><input type="checkbox"/>不合格</td><td>备注：</td></tr><tr><td>硬件设备</td><td><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合格</td><td><input type="checkbox"/>不合格</td><td>备注：</td></tr><tr><td>系统软件</td><td><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合格</td><td><input type="checkbox"/>不合格</td><td>备注：</td></tr><tr><td>平台软件</td><td><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合格</td><td><input type="checkbox"/>不合格</td><td>备注：</td></tr><tr><td>三方测试</td><td><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合格</td><td><input type="checkbox"/>不合格</td><td>备注：存在问题部分详见《遗留问题承诺函》</td></tr><tr><td>竣工文档</td><td><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合格</td><td><input type="checkbox"/>不合格</td><td>备注：</td></tr></table>				系统需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备注：	硬件设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备注：	系统软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备注：	平台软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备注：	三方测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备注：存在问题部分详见《遗留问题承诺函》	竣工文档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备注：
系统需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备注：																								
硬件设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备注：																								
系统软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备注：																								
平台软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备注：																								
三方测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备注：存在问题部分详见《遗留问题承诺函》																								
竣工文档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备注：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验收结论:

2023年6月14日下午，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在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二楼会议室组织召开了“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信息基础设施与智能化管控平台建设采购项目”(CZ2020-1061)初步验收专家评审会，专家组听取了项目建设单位项目情况介绍、承建单位关于项目建设情况的汇报和监理单位关于项目监理情况的汇报，审查了项目材料，并经质询和讨论，形成以下评审意见：

一、总体评价意见：

承建单位已按照合同要求基本完成项目建设内容，项目建设成果基本符合建设方案、招投标文件、合同要求；提交的项目技术文档齐全且符合规范要求。

二、相关建议：

- 1、补充完善调研记录、设计文件等文档材料；
- 2、按照承建单位承诺函完成相关遗留问题的处理；
- 3、配合做好试运行和相关测评工作。

三、验收结论：

专家组一致同意项目通过初步验收。

承建单位(章): 代表(签字): 验收日期: 2023.6.14	建设单位(章): 代表(签字): 验收日期: 2023.6.14	监理单位(章): 代表(签字): 验收日期: 2023.6.14
--	--	--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

信息基础设施与智能化管控平台建设采购项目

初步验收专家意见

2023年6月14日下午，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在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二楼会议室组织召开了“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信息基础设施与智能化管控平台建设采购项目”(CZ2020-1061)初步验收专家审会，专家组听取了项目建设单位项目情况介绍、承建单位关于项目建设情况的汇报和监理单位关于项目监理情况汇报，审查了项目材料，并经质询和讨论，形成以下评审意见：



一、总体评价意见

承建单位已按照合同要求基本完成项目建设内容，项目建设成果基本符合建设方案、招投标文件、合同要求；提交的项目技术文档齐全且符合规范要求。

二、相关建议：

- 1、补充完善调研记录、设计文件等文档材料；
- 2、按照承建单位承诺函完成相关遗留问题的处理；
- 3、配合做好试运行和相关测评工作。

三、验收结论：

专家组一致同意项目通过初步验收。

专家组组长：

孙海华

专家组成员：

孙海华 陈伟华 杨晓华

日期：2023年6月14日

会议签到表

项目名称	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信息基础设施与智能化管控平台建设采购项目	
会议名称	初步验收专家评审会	
会议地点	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二楼会议室	
会议时间	2023年6月14日 星期三 下午14:30	
姓名	单位名称	联系电话
王海江	中财讯通建设有限公司	18589218877
魏立森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5899977623
李树茂	云从科技有限公司	15013270543
胡劲松	区卫生局	1357040900
潘端华	中财讯通建设有限公司	13824492238
李刚	云从科技	73102704002
周良	云从科技	13066868545
廖启	中财讯通建设有限公司	18476520707
董锡俊	中财讯通建设有限公司	15902051847
唐博鸿	云从科技有限公司	13535396280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初步验收专家评审会专家签到表

项目名称：	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信息基础设施与综合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张平健	华南理工大学	教授	张平健 15818160294
陈平华	广东工业大学	教授	陈平华 13380039205
姚宇江	华南师范大学	副教授	姚宇江 13802910107
洪胜宏	广东第二师范学院	高级工程师	洪胜宏 13216001182
朱铁汉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	高级工程师	朱铁汉 13216018511



2.2.2 茂名市第三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施工合同

承包人一 合同编号: GDJG-MMSYY-ZYFB-0013

承包人二 合同编号:

分包方 合同编号:

建设工程施工智能化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工程名称: 茂名市第三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

承包人一: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二: 广东建工茂盛建设有限公司

分包方 :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广州市荔湾区

签订日期: 2023 年 12 月 5 日

第一部分 分包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一（全称）：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二（全称）：广东建工茂盛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分包人（全称）：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 茂名市政府投资项目代建中心（以下简称“发包人”）与承包人已签订 茂名市第三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茂名市第三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补充协议（以下简称“总包合同”），双方就 茂名市第三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智能化工程专业 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茂名市第三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智能化工程专业分包工程。

分包工程地点：茂名市茂南区山阁镇露天矿北排土场地块。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茂名市第三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所有智能化工程（具体见招标工程量清单）；完成包含上述工作内容且不限于以上内容的场地清理，环境保护，工完场清，消防单位、住建局等相关单位验收合格并取得相关验收通过证明文件等工作。包括材料及设备费、人工费、机械费、各种材料损耗、运输费、材料场内二次运输费、卸车、保管及转运费、技术处理费、赶工费、技术措施费（包括雨季及异常气候施工措施费）、管理费、安全生产费、文明施工措施费、临时设施费、保修费、垃圾清运到指定点堆放的费用及其它措施费、税金、利润及虽未提及但为实现本工程目的所需的其它全部费用。包干价不因市场物价、人工费、材料费的变动而调整。

二、分包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11 月 30 日。

计划完工日期：2024 年 1 月 31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63 天。

具体以承包人的书面指令为准，分包人不得无故延误；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主要节点工期以承包人批复或发出的总体控制工期计划为准。

三、质量标准

分包工程质量应符合总包合同约定的分包工程的质量标准，并同时达到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发布的管理规定，严格按照设计文件图纸和其它有关技术标准、规范和合同规定施工要求，一次性验收合格，并达到国家合格标准。

承包人有工程创优的需求，分包人明白且理解该需求对分包工程在工程质量上有更高的要求，分包人在施工时应予配合达到该标准，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叁仟零肆拾捌万柒仟叁佰玖拾叁元肆角陆分（¥ 30487393.46 元），不含税金额：贰仟柒佰玖拾柒万零捌拾伍元柒角肆分（¥ 27970085.74 元），税金：2517307.72 元。

2. 分包合同价格形式：综合单价包干合同。

分包人须承担为履行此合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所必须缴纳的一切直接或间接税费及规费，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以及国家及地方政府规定的其它一切税收及费用。此等税费及规费应已包括于合同价格和合同约定的各种款项内以及可能涉及的合同价格调整。

合同期内，由于分包人自身纳税人身份、纳税方式及国家税制改革原因带来税种及税率的变化，非经承包人书面同意，以上合同价格不予调整。

五、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本分包合同文件：

- (1) 合同补充协议（如果有，另外签订）；
- (2)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3)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4)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图纸；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9) 其他分包合同文件。

在分包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分包合同当事人签署的与分包合同有关且符合本合同实质性约定的指令、洽商、纪要或同类性质的文件均构成本分包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若合同文件中对本合同范围或乙方工作范围以及本工程质量、进度、安全等要求有不一致的，乙方应在施工前向甲方提出，除甲方明确指示乙方使用何种规定外，以对乙方义务、责任要求高者严者为准；合同文件对本合同范围或乙方工作范围有不一致的，以范围宽者为准；其他内容出现不一致的，除本合同另有明文规定外，按顺序排列在前者为准，同一顺序文件出现不一致的，以时间在后者为准；但经甲方认定乙方的有关承诺比顺序在前的文件对甲方更有利的，就该承诺事项以该特定承诺为准。

六、承诺

1. 承包人承诺按照分包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分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分包工程施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履行分包工程维修义务。
3. 分包人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但分包合同明确规定应由承包人履行的义务除外。分包人承诺就分包工程质量与安全与承包人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4. 分包人承诺不得将分包工程以任何形式进行再次分包和转包，一经发现承包人可终止合同并追究分包人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产生的损失由分包人承担。

七、其他

1. 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2. 本协议书于 2023 年 12 月 5 日在 广州市荔湾区 签订，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分包人在签订本合同时按照附件的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承诺书等材料，并与承包人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安全生产协议书和廉政建设协议书）。本协议书一式 9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承包人一、承包人二各执 3 份，分包人执 3 份。

8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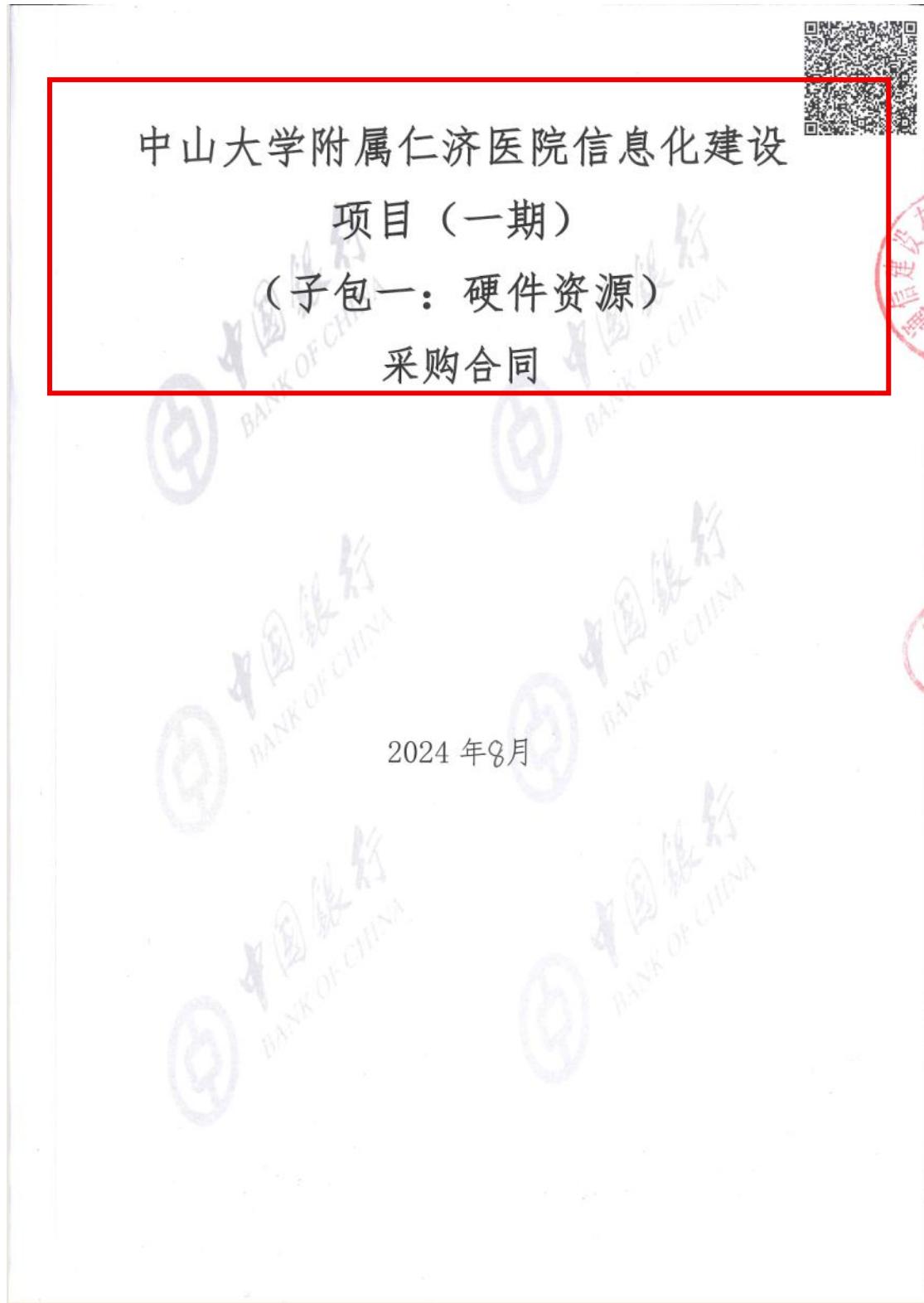
承包人一：(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赖春夏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190330368U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000190330368U
地址: 广州市荔湾区流花路 85 号 邮政编码: 510010
法定代表人: 张育民 委托代理人: 赖春夏
传 真: 电子信箱: gdceg@163.com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天寿路支行 账号: 44001581108053000183
承包人二: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付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900MA57177Q4Q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900MA57177Q4Q
地址: 茂名市茂南大道二路 25 号 大院 2 号第 2 层
邮政编码: 525000
法定代表人: 付兵 委托代理人: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茂名石油支行 账号: 44050169040309555888

分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陈学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598938449T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000598938449T
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28 号 1 号楼 5 层 (仅限办公)
邮政编码: 510050
法定代表人: 陈学信
委托代理人: 刘泽群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账 号: 7443900182600109042
增值税纳税人类型: (请在下方勾选)

一般纳税人 小规模纳税人

赖春夏

2.2.3 中山大学附属仁济医院信息化建设项目（一期）（子包一：硬件资源）采购合同---采购合同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甲方名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
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花都分行

地 址：广东省广州市花都区天贵路
115 号

邮 编：510800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杨凡

项目联系人：冯志红

电 话：020-89678559

传 真：/

乙方名称：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28 号 1
号楼 5 层（仅限办公）

邮 编：510030

法定代表人：陈学信

项目联系人：蔡剑

电 话：020-83334338

传 真：/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同双方就乙方向甲方提供[中山大学附属仁济医院信息化建设项目（一期）（子包一：硬件资源）]产品，并完成培训服务以及相关的咨询和开发服务事宜，经协商达成一致，确立本合同，以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确保合同双方共同执行。

【第一条】 定义和解释

1. 定义。在本合同中，除非上下文另有规定，下列术语具有如下含义：

(1) “甲方”指[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花都分行];

(2) “乙方”指[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3) “标准版软件产品”指乙方根据本合同向甲方提供，供甲方开发的、未进行客户化的软件产品，指[客户化开发前的原始软件版本];

(4) “软硬件产品”指乙方根据本合同向甲方提供，并完成客户化开发的软件产品和硬件设备，指[中山大学附属仁济医院信息化建设项目（一期）（子包一：硬件资源）]软硬件产品;

(5) “交付物”具有工作说明书(定义见下文)中所规定的定义;

(6) “服务”指乙方根据本合同提供的任何服务;

(7) “维护”指本合同项下向甲方提供的维护服务;

(8) “升级”指乙方发布的替代本合同项下提供给甲方的软件产品、用以增加、改进或扩展现有软件产品基本功能和能力的替代版本;

(9) “技术文档”指为满足软件产品二次开发、升级和维护的需要，乙方在本合同项下需向甲方提供的相关文档以及经双方协商一致的需向甲方提供的相关文档，包



括工作说明书(定义见下文)中规定的相关文档;

(10)“源代码”指以可读形式存在的、非可执行的计算机程序指令序列，根据源代码以及有关源材料和文档可辨析该计算机程序的逻辑、算法、内部结构和操作性设计特性；

(11)“安装”是指为了开发、测试、生产和灾难备份等需要而将本软件产品装入甲方指定的计算机设备；

(12)“工作说明书”指作为本合同项下的项目执行计划，包括项目介绍、执行概要、项目范围和目标、项目组织、项目沟通、项目管理过程、实施阶段任务与交付、培训与知识转移、实施和上线、开发环境和需求、项目标准和质量保证程序等内容；

(13)“工作日”指除周六、周日或有权政府部门适时公告的法定假日之外的任何一天；

(14)“日”指公历日并应包括星期六、星期日和假日在内；

(15)“知识产权”指专利、专利申请、商业秘密、著作权、著作权登记和申请、人身权和所有其他知识产权和专有权的总称，无论上述权利根据任何适用法律产生，包括所有因侵犯或侵占任何上述权利而产生的权利或诉因；

(16)“里程碑”是指本合同及附件中所规定的由乙方在本软件开发及服务过程中阶段性完成的，并具有相对独立性的部分软件或模块。

(17)“版本夹带”是指供应商在交付甲方的软件产品版本中，出现与约定任务无关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与相应出入库申请单中所述“任务”范围不一致，用户验收测试过程中提交修复版本与关联问题单不一致。

(18)“知识转移”是指项目外包知识转移涉及技术转移和业务转移两方面。其中，技术转移可包括但不限于软件版本、源代码、知识产权、软件相关支持文档（业务使用说明书、技术说明书、运维手册等）、系统开发技术培训、运维培训、应急处置方案等；业务转移可包括但不限于业务使用培训等。

2. 解释。除非清楚地表明相反意思或上下文另有规定，在本合同以及任何其它合同文件中：

(1) 若付款日适逢非工作日，则顺延至次一个工作日付款；

(2) 标题，条款编号，斜体字，粗体字及划线，仅为方便查阅，不影响本合同之解释；



- (3) 本合同之附件为本合同之一部份；
(4) 本合同经双方共同协商订立，不得因一方起草了本合同或其任何条款，而按照不利于该方的原则来解释合同条文。

【第二条】采购内容

甲方同意根据本合同规定的范围和条件从乙方采购[中山大学附属仁济医院信息化建设项目（一期）（子包一：硬件资源）]软硬件产品，并获得相应的知识产权和知识产权许可，以及相应的服务；乙方同意根据本合同规定的范围和条件向甲方提供软硬件产品，并进行相应的[客户化开发、测试、安装、运行（含试运行）、推广、维护、修改、提供质量保证、培训等]以及本合同规定的任何其他服务。

软硬件产品的生产厂家、名称、规格、型号、货物号、数量、金额及技术标准，详见本合同附件（一）。

此外，根据合同的性质、目的和交易习惯，对于本合同未明确规定但对于实现本合同目的所必需提供的服务或信息，乙方应根据专业的合理判断负责提供。

【第三条】软硬件产品交付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1. 乙方在[本合同签署后 30 天内]，将本合同项下的软硬件产品交付至甲方指定的地点。乙方应负责本合同项下的软硬件产品安装、调试，在本合同签署后的 6 个月内完成整个项目的实施。乙方在交付软硬件产品的同时应提供技术文档。

乙方向甲方提供技术文档的义务是持续的。乙方在质保期届满之前对技术文档进行升级，所有升级应与已提供给甲方的原技术文档具有同等质量。

2. 交付地点为：[中山大学附属仁济医院（以下简称“医院”）指定地点]。

3. 本合同项下的软硬件产品在甲方指定的交付地点交付给甲方后，软件产品中客户化开发部分的所有权以及知识产权转移至甲方，软件产品中标准化部分的知识产权许可转移至甲方。甲方拥有本项目所有软件的永久使用权及项目平台产生所有数据的永久所有权。

4. 运输费和保险费包含在本合同总价款中。乙方须采取适于安全、准时完成本合同项下义务的运输措施，将货物运至甲方指定的到货地点；对本合同项下的货物进行全面保险，包括但不限于购买或者要求承运人购买货运保险及任何第三者责任险，并对其在项目现场提供服务、培训的人员进行保险。

【第四条】软硬件产品验收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1、到货验收

本项目到货验收为软硬件产品到货的验收，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甲方交付软硬件产品。因交付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乙方应在到货后向甲方及医院发出到货验收申请。甲方、医院共同组织验收，验收合格的，由甲方及医院向乙方签署到货验收报告。

2、初步验收

本项目初步验收为设备、系统功能的全验收，在乙方完成项目实施后，乙方向甲方及医院发出初步验收申请。验收标准为：达到甲方及医院认可产品的安装、测试无问题，且在项目初步验收时将系统的全部各种相关的系统文档，包括系统说明书、技术文件、联调测试、上线报告等汇集成册交付医院。

乙方交付的设备、系统应当完全符合比选文件所规定的设备及系统、数量、质量和规格要求。供应商提供的设备、系统不符合比选文件和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由此引起的风险，由乙方承担。乙方应将设备、系统的使用说明书、原厂保修卡等附随资料和附随配件、工具等交付给医院；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设备、系统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甲方、医院按上述要求进行项目初步验收，如有不符，乙方有责任继续完善、修改，直至甲方和医院认可软硬件的验收、测试无问题。

3、项目终验：

在项目初步验收合格后满足试运行3个月且在期间无严重问题的前提下，乙方在一个月内向甲方及医院发出项目终验申请。验收标准为：所有设备、系统按医院要求完成安装、调试、及安装位置调整布置、使用环境形成或恢复等。项目终验由甲方、医院组织，验收通过后乙方将本项目全部文档移交给甲方及医院。

如果发现软硬件产品未达到验收、测试标准，甲方或医院有权要求乙方进行修改、完善，但应于验收、测试后[7]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修改要求和处理意见。乙方在接到甲方或医院的书面修改要求后，应在[7]日内提出处理意见，否则，即视为同意甲方或医院提出的要求和处理意见，应当遵照执行，并应于[30]个工作日内负责修改、完善，并承担因此产生的全部费用。如经修改、完善仍达不到验收、测试标准，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按本合同总价款的[10]%承担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甲



方造成的损失。

【第五条】软硬件产品包装：

乙方向甲方提供的全部软硬件产品，均采用国家或专业标准的保护方式进行包装，使包装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防压和防粗暴装卸等各种防止产品受到损害的防护要求，确保产品安全无损运抵甲方指定的到货地点。由于包装不适当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每件包装箱内应附有与本合同项下软硬件产品有关的单证和资料。

【第六条】质保期、培训

1. 乙方向甲方提供保修服务，本合同所购的软件质保期为[3年]，硬件设备质保期为[3年]。质保期在自甲方、乙方和医院三方在最终验收报告上签字之日起开始计算。

2. 质保期内乙方的主要义务包括但不限于：[免费对系统的运行维护提供技术支持、对运行中的故障进行检测和修复，免费对硬件提供保修服务]。在质保期内，如乙方接到甲方或医院发送的求助信息，应在[2]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软硬件产品故障，及时做出故障原因报告，并提出有效措施加以解决，具体按照采购需求的售后服务要求执行。在质保期内，乙方应提供应用系统版本免费升级及对软件进行维护和完善；免费质保期后，提供有偿维护服务，具体费用由乙方和医院双方协商确认，但后续维保服务金额不高于本项目总金额的5%~10%（也可以低于5%）

3. 本合同签订后，乙方应根据本合同中约定的免费技术培训内容以及甲方和医院的要求提供免费技术培训。培训目标为使受训者能够独立、熟练地完成操作，实现依据本合同所规定的软硬件产品的目标和功能。

【第七条】合同价款与付款方式

1. 本合同总价款为：¥ 28,900,028.00 元，其中不含增值税价共计人民币（大写）贰仟伍佰柒拾壹万玖仟叁佰伍拾捌元整，¥（小写）25,719,350.00 元，增值税金额共计人民币（大写）叁佰壹拾捌万零陆佰柒拾捌元整，¥（小写）3,180,678.00 元。该费用已包括乙方提供本合同项下服务包括税金（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等其他各项税款及附加税金或费用）在内的所有费用；在本合同履行期间上述服务费不因材料、劳务成本等变动或其他任何原因而作调整，但如后续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等变化导致本合同约定适用的增值税税率发生调整，不影响合同中的不含增值税价格，双方适用调整后的增值税税率计算增值税金额，如调整后的含增值税价格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超过本合同约定的总价款，甲方有权通知乙方中止合同的履行，待甲方完成内部程序后与乙方据实结算，结算期限另行协商确定。如果乙方为境外供应商且甲方被要求为应付乙方的款项代扣税款，甲方应该将相应代扣税款上缴政府主管机构或机关。甲方有权从到期应付给乙方的款项中扣除相关税款。

2. 本合同价款按以下方式支付：

(1) 到货签收款：占本合同总价款的[30]%，其中不含增值税价¥7,715,805.00元，增值税金额¥954,203.40元。凭到货签收报告以及乙方提供的合法有效的税率为13%、6%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等材料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

(2) 初步验收款：占本合同总价款的[20]%，其中不含增值税价¥5,143,870.00元，增值税金额¥636,135.60元。在医院门诊正式开业后，凭初验报告以及乙方提供的合法有效的税率为13%、6%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等材料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

(3) 项目终验款：占本合同总价款的[45]%，其中不含增值税价¥11,573,707.50元，增值税金额¥1,431,305.10元。在医院住院正式开业后，凭项目终验报告以及乙方提供的合法有效的税率为13%、6%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等材料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

(4) 质保金：占本合同总价款的[5]%，其中不含增值税价¥1,285,967.50元，增值税金额¥159,033.90元。如在质保期内，乙方已按本合同规定适当履行了质保义务，则甲方应于质保期结束后凭质保期验收报告及乙方提供的合法有效的税率为13%、6%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在3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本款对应的价款。如在质保期内，软硬件产品及/或服务出现任何缺陷，则应在该等缺陷完全修补并达到本合同要求后，甲方才有义务支付本款对应的价款，同时，甲方有权从质保金中扣除乙方按照本合同应当承担的任何赔偿金额。

如乙方未严格履行本合同义务，在不影响甲方及医院任何其他权利或补救的前提下，甲方有权扣留或推迟支付任何到期款项，直至乙方履行义务或以甲方及医院满意的方式进行补救。

3. 乙方户名、开户银行名称和账号为：

户 名：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账 号：7443900182600109114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联行行号: 302581044398

财务联系人及电话: 杨超素, 020-83334338

4. 发票:

乙方须在要求甲方支付每期合同款时,且符合付款条件后,向甲方开具本次付款金额对应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乙方如为一般纳税人,应向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如为小规模纳税人,须要求税务局代开增值税专用发票。乙方须在增值税专用发票开具后10个自然日内,将增值税专用发票提交至甲方。

乙方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符合以下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延迟支付应付款项,并要求乙方重新提供,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乙方各项义务仍按合同约定履行且须向甲方重新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 开具虚假、作废、无效发票或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开具、提供发票的;
- 开具发票种类错误或开具发票税率与合同约定不符的;
- 发票信息错误的;
- 因乙方延迟送达、开具错误等原因造成发票认证失败的其他情况。

如乙方拒绝重新提供或提供的发票仍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的要求,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对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第八条】知识产权

1. 在不影响本合同其他条款有关知识产权许可及/或转让的约定的前提下,在本合同生效时已经存在并为各方合法拥有或使用的所有技术或资料、信息的知识产权和所有权,仍应属于其各自的原权利人所有或享有。

2. 乙方保证拥有由其提供给甲方的所有软硬件的合法使用权,并且已获得许可甲方使用的正当授权及其有权将软硬件许可以及相关材料授权/转让给甲方。甲方可独立对本合同项下软件产品进行后续开发,不受版权限制。乙方承诺并保证甲方除本合同的付款义务外无需支付任何其它的许可使用费,以非独家的、永久的、全球的、不可撤销的方式使用本合同项下标准版软件产品。

3. 乙方保证其提供的软硬件产品未侵犯第三人之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及肖像权、名誉权、个人信息等其他合法权益,不会侵犯任何第三人的商业秘密或对任何第三人构成不正当竞争,如因此与第三人形成争议、诉讼或仲裁案件,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负责赔偿甲方由此而遭受的全部损失。同时乙方需提供全力支持防止因上述侵权给甲方带来的直接和预期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甲方继续使



本合同项下的软硬件而需取得的第三方授权、修改本合同项下软硬件使其至少在功能上可以替代原技术、提供功能上相等的使甲方可以达到原合同目的的其他软硬件，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所有的所有的费用。

4. 对于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可能使用到的乙方或者第三方所拥有的技术或相关信息的知识产权，乙方授权甲方在本合同项目范围内使用。甲方对本合同履行期间产生的成果（包括客户化开发所取得的全部工作成果以及实施过程中所产生的所有技术文件）拥有全权，包括知识产权、所有权及相应的利益。乙方不对合同项下的成果具有任何知识产权和申请知识产权的权利，甲方享有署名权在内的全部知识产权及申请知识产权的权利。

5. 任何一方不因本合同磋商、签订及履行而获得明示或暗示的使用对方（包括其子、分公司）的商标、商号、标识、标志或其他名称、或技术或业务的资料、信息、数据、文件、流程的权利，除非事先获得对方的特别书面授权。

【第九条】保密

1. 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及履行完毕的任何时候，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泄露本合同及附件内容，以确保双方的商业机密，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监管部门另有要求的除外。

2. 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及履行完毕的任何时候，一方对于因实施本合同项下服务从对方获取或知悉的保密信息，应承担严格的保密责任，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否则，该方应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全部损失，且对方有权随时终止合同，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监管部门另有要求的除外。保密信息指任何一方因履行本合同所知悉的任何以口头、书面、图表或电子形式存在的对方信息，无论该信息是否享有知识产权，具体包括：

(1) 任何涉及对方及医院过去、现在或将来的商业计划、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处理手段、财务信息；

(2) 任何对方及医院的技术措施、技术方案、软件应用及开发，硬件设备的品种、质量、数量、品牌等；

(3) 任何对方及医院的技术秘密或专有知识、文件、报告、数据、客户软件、流程图、数据库、发明、知识、及贸易秘密。

(4) 甲方及医院客户信息（除甲方另行同意外，甲方客户信息仅限于因履行本



合同之必要目的在国内（不含港澳台地区）使用）。

3. 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及履行完毕的任何时候，乙方应对接触的甲方及医院系统、应用、数据进行严格的访问控制，对接触关键信息基础设施的人员进行背景审查和保密审查。乙方人员不得在非甲方及医院办公场所对甲方及医院信息系统进行远程登录、操作和维护。如需远程访问医院，需取得医院授权。

本保密责任永久有效，不因本合同的失效而失效。如需要，乙方应根据甲方及医院的要求签署相应的保密承诺函，保密承诺函与本条款存在不一致的，以保密承诺函为准。

【第十条】 网络及信息安全审查

1. 乙方承诺根据甲方的要求，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及《网络安全审查办法》等法律法规配合进行网络安全审查。乙方承诺不利用提供的产品和服务非法获取甲方数据、非法控制和操纵甲方设备，无正当理由不中断产品供应或必要的技术支持服务。

2. 乙方承诺提供其产品涉及的第三方或开源软件清单。在产品涉及的第三方或开源软件出现安全漏洞时，应提供必要技术支持。

3. 乙方承诺根据甲方、医院的要求，制订相关产品和服务的应急预案（包括但不限于：供应链中断、源代码泄露、敏感数据泄露、产品出现安全漏洞等），配合甲方开展应急演练。

4. 乙方承诺采取可信或可控的产品分发、交付和仓储手段，交付甲方的产品未被篡改和植入恶意代码。

5. 乙方承诺应向甲方说明产品采集的信息、产品与供应商之间的连接情况和回传信息。

6. 乙方承诺配合甲方进行安全测试。

7. 乙方承诺做好源代码的安全管控，防止源代码和配置文件外泄。

8. 乙方承诺未经甲方及医院允许不得在互联网搭建含甲方或医院标识、品牌名的信息系统。

9. 在合同履行完毕后，乙方承诺应立即清除未经甲方及医院书面授权允许保留的数据信息。

10. 安全漏洞修复

对于乙方所提供的产品，乙方承诺：



(1) 对自行发现或通过其他渠道了解的本产品的安全漏洞，乙方应第一时间通知甲方，并协助甲方进行漏洞整改与修复。

(2) 针对甲方所发现的乙方产品漏洞，乙方应及时进行响应和处置。安全漏洞的风险等级以甲方的评估结果为准，乙方按照甲方的时限要求提供漏洞处置方案、配合甲方进行实施。

(3) 乙方承诺不使用安全漏洞信息对甲方进行攻击，攻击行为包括但不限于：获取客户敏感信息、篡改网站页面、篡改数据、私自新建系统账号、私自控制服务器权限等。

(4) 乙方承诺为甲方提供的产品不存在任何后门。

(5) 乙方承诺所提供的产品符合甲方的安全规范要求，对于不符合安全规范要求或存在安全漏洞的，由乙方免费进行整改。

(6) 乙方应对其服务的产品提供安全加固指南，指导、协助甲方对产品进行安全配置，并提供相关培训。

(7) 乙方如违反上述约定，对甲方造成重大影响的，应承担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扣款、终止为甲方服务等方式。

11. 乙方承诺不利用甲方对于产品可能的依赖性谋取不正当利益或者迫使甲方更新换代。

12. 对于乙方所提供的成品软件，乙方承诺甲方采购的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产品，应符合相关国家标准强制性要求。

【第十一条】甲乙双方的承诺与保证

1. 甲方、医院向乙方提供客户化开发所需的信息、数据、环境以及其他合理的支持和便利条件。

2. 在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履行相应义务的前提下，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进行付款。

3. 如根据项目具体情况的变化，甲方及医院需适当调整本项目有关需求项，应在[_]年[_]月[_]日之前提出，在该日期之后对需求项提出增加、删除和修改均视为变更需求范围，应由双方另行协商签署补充协议确定。

4. 乙方清楚地知悉甲方的经营范围、授权权限。乙方已阅读本合同所有条款，并对本合同条款的含义及相应的法律后果已全部通晓并充分理解。

5. 乙方向甲方提供明确详细的需求分析报告，如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需变更需求，



应书面报甲方确认，在取得甲方确认后方可变更。

6. 乙方应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交付并安装软硬件产品，并在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时间内通过测验收。

7.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软硬件产品具有实用性、安全性、可靠性、先进性、可扩充性、易维护性。

8. 乙方应按本合同第三条的规定，在交付软硬件的同时一并交付技术文档、源代码。

9. 乙方应根据甲方的需求，进行差异分析，并完成客户化开发。

10. 乙方负责按本合同第六条的规定，提供高质量的培训，确保甲方接受培训的人员能够独立、熟练地使用本合同项下软硬件。

11. 软硬件产品验收合格后，如确有必要对软硬件产品进行修改，乙方保证相关修改能够满足甲方关于生产变更的管理要求。

12. 服务期内，乙方免费为甲方提供本协议项下涉及的软硬件的升级服务。

13. 鉴于本合同项下的软硬件产品中客户化开发部分的知识产权和所有权归甲方所有，因此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无权以任何方式处置该软件产品中客户化开发部分，并不得以任何形式以该软件产品中客户化开发部分获利，包括但不限于：

(1) 不得许可第三方使用该软件产品中客户化开放部分；

(2)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自行对该软件产品中客户化开发部分进行修改和升级；

(3) 不得许可第三方使用修改和升级后的该软件产品中客户化开发部分。

14. 对于乙方所提供的软硬件产品，乙方承诺：

(1) 对自行发现或通过其他渠道了解的本产品的安全漏洞，乙方应第一时间通知甲方，并协助甲方进行漏洞整改与修复。

(2) 针对甲方所发现的乙方软硬件产品漏洞，乙方应及时进行响应和处置。安全漏洞的风险等级以甲方的评估结果为准，乙方按照甲方的时限要求提供漏洞处置方案、配合甲方进行实施。

(3) 对于从甲方处收到的安全漏洞信息，乙方严格进行保密，不在任何场合以任何方式提供给任何第三方。

(4) 乙方承诺不使用安全漏洞信息对甲方进行攻击，攻击行为包括但不限于：获取客户敏感信息、篡改网站页面、篡改数据、私自新建系统账号、私自控制服务器



权限等。

(5) 乙方承诺为甲方提供的软硬件产品不存在任何后门。

(6) 乙方承诺所提供的软硬件产品符合甲方的安全技术规范要求，对于不符合安全规范要求或存在安全漏洞的，由乙方免费进行整改。

(7) 乙方如违反上述约定，对甲方造成重大影响的，应承担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扣款、终止服务等方式。

15.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在所交付的软硬件产品中附带其他非合同项下的产品。

16. 乙方应按本合同的规定提供其他服务。

17. 本合同项下双方的任何权利义务不因合同任何一方发生合并、分立而发生变化。如一方发生合并，该方的权利义务，应当由合并后存续的公司或者新设的公司承继；如一方发生分立，本合同项下该方分立前的义务由分立后的公司承担连带责任。

【第十二条】其他约定

1. 通知

乙方发生名称、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住所、经营范围、注册资本金或公司(企业)章程等工商登记事项或税务登记事项(如增值税纳税人身份变更)变更的，应当在变更后五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甲方，并附变更后的相关材料。

乙方发生包括但不限于申请/被申请破产、停产、歇业、被吊销营业执照或相关资质、涉及重大法律纠纷、生产经营出现严重困难或财务状况恶化等可能影响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的，乙方应立即书面通知甲方，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为本合同的履行提供甲方认可的担保，在乙方提供甲方认可的担保前，甲方有权暂停履行本合同项下的采购或支付义务。

2. 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系指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政府禁令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直接影响本合同履行的意外事件。

如果出现不可抗力，双方在本合同中的义务在不可抗力影响范围及其持续期间内将中止履行。经另外一方确定的不可抗力影响时间，不计入本合同执行时间，本合同执行时间相应顺延。本合同期限可根据中止执行的时间作相应延长，但须双方协商一致。任何一方均不会因此而承担违约责任。但是，一方迟延履行本合同同时发生了不可抗力，迟延方的违约责任不能免除。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当尽可能采取合理的行为和适当的措施减轻不可抗力对履行本合同所造成的影响。没有采取适当措施致使损失扩大的，该方不能就扩大损失的部分要求免责。

受不可抗力影响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5]个工作日内将不能履行本合同的原因书面通知对方，并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

不可抗力影响结束后，受影响一方应在[5]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

如果不可抗力影响超过[7]天，各方可协商解决此后的合同执行问题。如果各方在相应顺延的[7]天内未能协商一致，各方均有权解除本合同。

3. 市场宣传

未经甲方和医院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在市场宣传中使用与甲方或医院的合作案例，不得将甲方或医院作为业务合作伙伴进行宣传，不得使用中国银行或医院的商标、标志语、徽标等。

4. 合同的完整性

如果乙方在本合同谈判、招标阶段向甲方提供过任何加盖有公章或由授权代表签名的任何正式书面承诺、保证或说明，则该书面承诺、保证或说明材料中有关乙方义务、责任或承诺的内容，均构成本合同项下乙方的义务，对乙方具有同样法律约束力，但甲方明确书面同意予以免除的除外。

【第十三条】违约责任

甲方的违约责任包括：

- 因甲方单方原因导致本合同中途停止，应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10]%的违约金，但因乙方违约及本合同另有规定的除外。

乙方的违约责任包括：

- 乙方不能在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时间内交付软硬件产品的，应在交付日之前[10]个工作日内通知甲方，如甲方不再需要，可解除本合同，如甲方需要，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间提交合格的软硬件产品，如无法提交，每违约一次，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10]%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的损失。
- 乙方所交付的软硬件产品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10]个工作日内负责修改、完善，并承担因此产生的全部费用。乙方不能在前述时间内完成修改、完善，或者修改、完善后的软硬件产品仍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解



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按本合同总价款[10]% 承担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的损失。

3. 乙方所交付的软硬件产品带有病毒及/或恶意代码的，应自接到甲方通知后[5]个工作日内解决，并承担因此产生的全部费用。乙方不能在前述时间内解决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按本合同总价款[10]% 承担违约金并赔偿甲方损失。如因乙方软硬件产品原因导致甲方损失的，应赔偿甲方的损失。

4. 乙方不能按本合同要求提供软硬件产品的版本升级和日常维护服务的，应向甲方偿付本合同总价款[10]% 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的损失。如果此等违约造成本合同项下软硬件产品的使用目的无法实现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按本合同总价款[10]% 承担违约金并赔偿甲方损失。

5. 乙方不能按本合同要求提供培训服务的，应向甲方偿付本合同总价款[10]% 的违约金。如果此等违约造成本合同项下软硬件产品的使用目的无法实现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按本合同总价款[10]% 承担违约金并赔偿甲方损失。

6. 乙方不能按本合同要求提供所承诺的服务人员的，应向甲方偿付本合同总价款[10]% 的违约金。如果此等违约造成本合同项下软硬件产品的使用目的无法实现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按本合同总价款[10]% 承担违约金并赔偿甲方损失。

7. 如果发生声称本合同项下软硬件产品侵犯他人专利、版权、商标权、肖像权、名誉权或商业秘密、个人信息等合法权益而针对甲方提起索赔或诉讼仲裁的情况，除下款另有规定外，乙方应支付由此而产生的全部费用及赔偿金。如甲方将第三方提起索赔或诉讼仲裁的情况及时通知了乙方，并且授权乙方独立应诉和解决索赔问题，则乙方将自费应诉，并支付全部费用、和解赔偿金和由于该案最终裁定或判决而支付的赔偿金。如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甲方不能实现授权乙方独立应诉和解决索赔问题，则甲方可以选择独立应诉或与乙方联合应诉，乙方将承担由此而支付的全部费用、和解赔偿金和按最终裁定或判决而需要甲方或乙方支付的赔偿金。如果乙方不积极应诉或解决纠纷，甲方为自身利益有权独立应诉、与第三方做出任何重大决定，包括庭外和解、法庭抗辩，乙方将承担由此而支付的全部费用、和解赔偿金和按最终裁定或判决而需要甲方和/或乙方支付的赔偿金。

在处理索赔或诉讼仲裁的过程中，乙方应尽力为甲方取得继续使用该软硬件产品的权利，或者将该软硬件产品替换或修改，以便使用该软硬件产品不再侵权。如果乙



方不能合理地完成这些补救措施，并且甲方必须停止使用侵权的软硬件产品，作为不得已的最后手段，乙方将按[全额退还]方式退还侵权软硬件产品的价款和甲方为侵权软硬件产品已支付的许可费。对于仅因使用并非由乙方提供的软硬件产品，或仅因乙方执行了甲方的设计、规格或指示而导致的与使用本合同项下软硬件产品相关的侵权追诉，乙方对甲方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

按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和各种经济损失，应当在明确责任后[7]日内付清，逾期按应支付金额的日万分之[3]计收利息。依据本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前述款项的，甲方有权自行从应付本合同总价款中扣除充抵。

8. 由于乙方原因导致甲方无法实现增值税专用发票的正常抵扣，乙方应向甲方另外支付 2 倍的增值税额。

【第十四条】制裁合规承诺和违约责任

1. 乙方承诺未受到联合国、中国或其他甲方认为需适用的制裁发布主体的制裁，也未被前述制裁对象拥有或实际控制。乙方承诺在本协议生效期间，不从事违反联合国、中国和其他甲方认为需适用的制裁规则的活动，不为前述活动提供便利。未免疑义，本条约定不应被视作甲方有向乙方及其他任何第三方提供内部制裁合规政策的义务。

2. 如乙方在本协议生效期间内受到联合国、中国或其他需适用的制裁发布主体的制裁，或者被前述制裁对象拥有或实际控制；或者乙方在本协议生效期间，从事违反联合国、中国或其他甲方认为需适用的制裁规则的活动，或为前述活动提供便利，或拒绝配合提供反洗钱和制裁合规有关信息或提供虚假、不实信息的，或存在其他违反本协议约定的情形的，甲方有权中止或终止履行本协议，并保留追究相关方责任的权利。

【第十五条】特别约定

1. 合规与内控：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甲方的规章制度；甲方有权随时向乙方通报监管政策，乙方须贯彻落实。乙方应建立并严格执行满足本合同项下服务需求以及符合甲方要求的内控机制。

2. 业务连续性：乙方应采取有效措施，确保本合同项下业务提供的连续性；

应急预案：[供应商必须提供有效的应急预案，并有义务根据甲方要求，定期参与演练并不断完善应急预案。]



3. 服务的审计和监督检查：甲方有权在不影响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定期或不定期自行或通过第三方专业服务机构对乙方提供服务的情况进行全面检查、审计和评价。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或其指定的第三方专业服务机构进行的监督检查、审计和评价等工作，并按要求提供相关信息及资料。

4. 乙方承诺：

(1) 乙方及时向甲方通报本合同项下服务活动的突发性事件或重大影响事件，包括但不限于：银保监会等银行业监管机关规定的信息科技突发事件，或发生可能引发系统性、区域性银行业信息科技风险类突发事件；对甲方业务经营、客户信息安全、声誉等产生重大影响事件；其他重大影响事件或突发性事件。

乙方应在重大影响事件或突发性事件发生之时起[0.5]小时内向甲方进行通报。通报内容应包括事件的影响以及处置和纠正措施。

(3) 乙方配合甲方接受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的检查。

(4) 乙方不得在本合同允许范围外使用或者披露甲方的信息。

(5) 乙方应建立严格的甲方客户信息安全和保密制度，并采取严格的控制措施，确保甲方客户信息的安全。甲方客户信息的知悉及使用范围应仅限于履行本合同之必要目的，相关信息的获得、保管、销毁等应事先征得甲方同意、符合甲方内部管理规定并依照甲方的要求。当乙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导致甲方客户信息不安全或客户权利受到影响时，甲方有权随时终止本合同，并由乙方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6) 乙方不得以甲方名义开展活动。

(7) 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须使用合法、正版的软、硬件。

(8) 乙方具有履行本合同所需的合法主体资格及资质，以及相适应的技术能力、专业能力、风险控制能力等。

【第十六条】双方补充约定的其他事项

本合同载明的合同双方的电话、通讯地址、电子邮箱等通讯信息，今后凡与本合同相关法律文书、诉讼文件送达地均以此约定。双方承诺在通讯信息发生变更时，应及时提前通知对方，否则守约方按本合同载明的通讯及联系地址送达的文件均为有效送达，由此引起的相关经济和法律责任由违约方承担。

【第十七条】法律适用与争议的解决

1. 本合同适用中国法律（为本协议之目的，不包括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别行政区、台湾地区法律)。

2. 除当事人另有约定外，在合同生效后，因订立、履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可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以采取下列诉讼方式加以解决：

当事人可协商选择中国法院通过诉讼方式予以解决。

依法向甲方机构住所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依法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在争议解决期间，若该争议不影响本合同其他条款的履行，则该其他条款应继续履行。

【第十八条】合同的生效、变更及合同份数

1.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签署人签署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2. 本合同执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达成补充协议解决。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3. 本合同共[23]页，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附件为本合同的一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附件与本合同正文内容不一致的，以主合同为准。

【第十九条】附件

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

为便于解释，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次序如下：

1. 采购需求书
2. 分项报价表

甲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花都分行 乙方：中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签署人（签署）：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签署人（签署）：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日期：2014年8月22日

日期：2014年8月20日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中山大学附属仁济医院信息化建设（一期）项目（子包一：硬件资源）
项目编号：ZJZB-2024-14398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品牌	型号	不含增值税单价(元)	增值税税率	含增值税单价(元)	含增值税小计(元)
1	内网-数据中心接入层交换机	台	2	华为	CE6865E-48S8CQ	122000.00	13%	137860.00	275720.00
2	内网-数据管理中心管理交换机	台	2	华为	CloudEngine S5735-L48T 4XE-A-V2	7050.00	13%	7966.50	15933.00
3	设备网-数据中心接入层交换机	台	4	华为	CloudEngine S6730-H48X6C	41420.00	13%	46804.60	187218.40
4	外网-数据中心接入层交换机	台	2	华为	CloudEngine S6730-H48X6C	41420.00	13%	46804.60	93609.20
5	内网-负载均衡设备	套	2	F5	F5-BIG-LTM-R2600	210000.00	13%	237300.00	474600.00
6	院区互联波分设备(花都院区至北院)	套	2	华为	E6608	799300.00	13%	903209.00	1806418.00
7	院区互联波分设备管理系统	套	1	华为	NCE-T Lite	105450.00	13%	119158.50	119158.50
8	内网-专线出口防火墙	台	2	华为	USG6625F	204800.00	13%	231424.00	462848.00
9	内网-数据中心防火墙	台	2	华为	USG6710F	478800.00	13%	541044.00	1082088.00
10	内网-态势感知	套	1	奇安信	奇安信网神威胁监测与分析系统V4.0-TSS1000-A58	2387500.00	13%	2697875.00	2697875.00
11	内网-态势感知探针	台	1	奇安信	奇安信网神威胁监测与分析系统V4.0-TSS1000-S56	165700.00	13%	187241.00	187241.00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品牌	型号	不含增值税单价(元)	增值税税率	含增值税单价(元)	含增值税小计(元)
12	内网-安全运维管理系统	套	1	奇安信	奇安信网神 运维安全管 理系统 V6.0-C6100 -BH-TF20M	173000.00	13%	195490.00	195490.00
13	内网-日志审计与分析系 统	套	1	思福迪	LogBase-A3 300	165950.00	13%	187523.50	187523.50
14	内网-数据库 审计系统	套	1	奇安信	奇安信网神 数据库审计 与防护系统 -V6.0DAS30 00-TF20M	169800.00	13%	191874.00	191874.00
15	内网-入网规 范管理系统	套	1	奇安信	奇安信网神 网络安全准 入系统 V8.0-NAC-V 3500-PA	209900.00	13%	237187.00	237187.00
16	内网-漏洞扫 描系统	套	1	奇安信	网神 SecVSS3600 漏洞扫描系 统 V3.0-S5000 -W020P	143000.00	13%	161590.00	161590.00
17	内网-防毒墙 网络版软件	套	1	奇安信	奇安信天擎 终端安全管 理系统 V10.0-ESM- MGR	410600.00	13%	463978.00	463978.00
18	内网-数据中 心WEB应用防 火墙	套	2	长亭科 技	SL-H20-300 0	186800.00	13%	211084.00	422168.00
19	内外网隔离 防火墙	台	2	华为	USG6625F	133725.00	13%	151109.25	302218.50
20	外网-互联网 出口防火墙	台	2	华为	USG6625F	516550.00	13%	583701.50	1167403.00
21	外网-互联网 上网行为管 理	台	2	华为	ASG-D2500	210000.00	13%	237300.00	474600.00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序号	设备名称	单 位	数 量	品 牌	型 号	不含增值税 单价(元)	增 值 税 率	含增值税单 价(元)	含增值税小计 (元)
22	外网-安全运维管理系统	套	1	奇安信	奇安信网神 运维安全管理 系统 V6.0-C6100 -BH-TF20M	137400.00	13%	155262.00	155262.00
23	外网-日志审计与分析系 统	套	1	思福迪	LogBase-A1 300	129600.00	13%	146448.00	146448.00
24	外网-数据库 审计系统	套	1	奇安信	奇安信网神 数据库审计 与防护系统 V6.0-DAS30 00-TF20M	133500.00	13%	150855.00	150855.00
25	外网-入网规 范管理系统	套	1	奇安信	奇安信网神 网络安全准 入系统 V8.0-NAC-V 3300-PA	148200.00	13%	167466.00	167466.00
26	外网-数据中 心WEB应用防 火墙	套	2	长亭科 技	SL-H20-3000	186800.00	13%	211084.00	422168.00
27	外网-防毒墙 网络版软件	套	1	奇安信	奇安信天擎终 端安全管理系 统 V10.0-ESM-MGR	210000.00	13%	237300.00	237300.00
28	外网-数据中 心防火墙	台	2	华为	USG6625F	133725.00	13%	151109.25	302218.50
29	外网-态势感 知探针	台	1	奇安信	奇安信网神 威胁监测与 分析系统 V4.0-TSS10 000-S56	165700.00	13%	187241.00	187241.00
30	内网-虚拟化 计算资源设 备	套	8	联想	SR630 V2	166350.00	13%	187975.50	1503804.00
31	内网 -HIS/EMR/急 诊数据库服 务器	套	2	联想	SR850 V2	169630.00	13%	191681.90	383363.80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品牌	型号	不含增值税单价(元)	增值税税率	含增值税单价(元)	含增值税小计(元)
32	内网-HIS/EMR/急诊历史数据库服务器	套	2	联想	SR850 V2	169630.00	13%	191681.90	383363.80
33	内网-信息平台数据库服务器	套	2	联想	SR850 V2	169630.00	13%	191681.90	383363.80
34	内网-LIS/手麻/重症等数据库服务器	套	2	联想	SR650 V2	112500.00	13%	127125.00	254250.00
35	内网-PACS数据库服务器	套	2	联想	SR650 V2	112500.00	13%	127125.00	254250.00
36	内网-运维管理软件	套	1	北塔	北塔端云 IT 智能监控软件 V1.0.5	435700.00	13%	492341.00	492341.00
37	内网-核心存储设备	套	2	Dell	PowerStore 1000T	641000.00	13%	724330.00	1448660.00
38	内网-存储双活网关设备	套	2	Dell	VPLEX VS6	578900.00	13%	654157.00	1308314.00
39	内网-存储光纤交换机	套	4	Dell	DS-6620B	250800.00	13%	283404.00	1133616.00
40	内网-存储层CDP设备	套	1	Dell	RecoverPoint	852900.00	13%	963777.00	963777.00
41	内网-数据归档存储设备	套	1	Dell	PowerProtect DD6400	667700.00	13%	754501.00	754501.00
42	内网-PACS影像存储设备	套	1	Dell	PowerScale A300	1460000.00	13%	1649800.00	1649800.00
43	内网-虚拟机容灾与CDP保护软件	套	1	Dell	PowerProtect 数据保护套件 (Data Protection Suite)	501700.00	13%	566921.00	566921.00
44	外网-计算存储资源设备	套	1	超聚变	2288H V5	481500.00	13%	544095.00	544095.00
45	操作系统	套	10	微软	微软 Windows Server 2022 标准版	9600.00	13%	10848.00	108480.00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序号	设备名称	单 位	数 量	品 牌	型 号	不含增值税 单价(元)	增 值 税 率	含增值税单 价(元)	含增值税小计 (元)
46	数据库软件	套	2	Oracle	Oracle 数据库企业版	313550.00	13%	354311.50	708623.00
47	数据库软件	套	2	微软	微软 SQL Server Enterprise	273000.00	13%	308490.00	616980.00
48	集成服务	项	1	/	/	2326250.00	6%	2465825.00	2465825.00
49	其它报价内 (如有, 请详 细列明)	/	/	/	/	/	/	/	/
不含增值税总价(元)						25,719,350.00			
含增值税总价(元)						28,900,028.00			

2.2.4 山东省立医院病房综合楼建设项目（一期）弱电智能化系统工程一 标段施工合同---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竣工验收报告



202207221525440001937

济南公共资源交易项目 中 标 通 知 书 (工程建设类)

为实现资源优化配置，保护国家、社会公共利益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依据国家相关法律规定程序，该项目在济南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交易。
中标公示期满，经招标人确定，同意该项目中标结果，特发此证。

项目名称	省立医院病房综合楼建设项目（一期）弱电智能化系统工程施工 重新招标					
标段名称	1标段	交易登记号	2022JSEC01Z5006001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山东新世纪招标有限公司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省立医院病房综合楼建设项目（一期）弱电智能化系统工程施工 重新招标，于2022-07-18在济南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开标评标活动，经评标委员会评审，招标人确认，你单位为中标人。 中标项目地点：济南市经五路324号，省立医院中心院区内 中标项目概况(规模)： 83000m ² 结构类型：框剪 招标范围：省立医院病房综合楼建设项目（一期）弱电智能化系统工程图纸及清单范围内的全部施工（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中标价： 16268473.7 元 中标工期:180 日历天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现行《工程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彭汉华 其他内容： 投标人：山东省立医院						
招标人单位(盖章) 招标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章) 日期：2022年07月22日						
说明	此件无招标人单位盖章和招标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章无效，请据此办理相关手续。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山东省立医院

承包人（全称）：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山东省立医院病房综合楼建设项目（一期）弱电智能化系统工程一标段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山东省立医院病房综合楼建设项目(一期)弱电智能化系统工程一标段。

2. 工程地点：济南市经五路 324 号。

3. 工程承包范围：山东省立医院病房综合楼建设项目（一期）弱电智能化系统工程一标段工程图纸及清单范围内的全部施工，包括深化设计、设备材料供应、线缆敷设、设备安装调试、竣工资料、技术培训以及通过相关验收、缺陷处理及售后服务等工作。承包人负责该项目各子系统与医院原系统对接，满足使用功能。

包括以下内容：

- | | |
|-----------|---------------|
| 1) 综合布线系统 | 5) 电梯五方通话系统 |
| 2) 信息网络系统 | 6) 排队叫号系统 |
| 3) 信息发布系统 | 7) 病房呼叫系统 |
| 4) 标准时钟系统 | 8) ICU 病房探视系统 |

（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二、合同工期

工期总日历天数：180 日历天，以发包人发出的通知或监理人发出的开工令中载明的开工日期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工程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仟陆佰捌拾贰万玖仟陆佰零柒元柒角壹分

（小写）：16829607.71 元

其中：

1. 中标金额：人民币（大写）：壹仟陆佰贰拾陆万捌仟肆佰柒拾叁元柒角
（小写）：16268473.70 元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280424.79 元(含税)；

2. 暂列金额：561134.01 元(含税)；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综合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彭汉华。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 | |
|---------------------|---------------|
| (1) 本协议书；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 (2) 中标通知书； | (7) 图纸； |
| (3) 招标文件、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 (4) 专用合同条款； | (9) 其他合同文件。 |
| (5) 通用合同条款； | |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2年9月2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山东省济南市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盖章）：

山东省立医院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日期：2022年9月7日

地址：济南市经五路324号

承包人（盖章）：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28号

电话：020-83338684

收款银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账 号：7443900182600109114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其附件，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以及履行合同过程中双方书面确认的对合同内容有实质性影响的经发包人确认的施工组织设计、会议纪要、签证、设计变更等资料。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1 监理人：

名 称：山东普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类别和等级：房建甲级，市政乙级；

联系电话：0531-55655200；

电子信箱：puhuashichangbu@163.com；

通信地址：历下区历山路 179 号。

1.1.2.2 设计人：

名 称：华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类别和等级：建筑工程甲级；

联系电话：021-63217420；

电子信箱：info@ecadi.com；

通信地址：上海市汉口路 151 号。

1.1.3 工程和设备

1.1.3.1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无。

1.1.3.2 临时占地包括：为完成合同约定的各项工所服务的临时性生产和生活设施需临时占用的土地，由乙方自行解决。

1.2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国家、省、市颁发的适用于本项目的相关规范性文件。

1.3 标准和规范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1.3.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国家、省、市现行的与本工程相关的标准规范。

1.3.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1.3.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

1.4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1) 本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招标文件、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4) 专用合同条款；

(5) 通用合同条款；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7) 图纸；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9) 其他合同文件。

1.5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5.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工程开工前 7 天；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承包范围内的施工图纸四套（4 套平装）及施工图电子版；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与施工内容相关的所有图纸。

1.5.1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按国家标准规范、规程及规范性文件规定及发包人要求的相关文件；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按发包人要求；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按发包人要求；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根据发包人要求提供纸版文件及电子版文档（包含广联达版中标投标报价清单）；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1.5.2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1.6 联络

1.6.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项目所在地发包人办公室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项目所在地承包人项目部；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何俊杰。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项目所在地监理人办公室；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杨杰。

1.7 交通运输

1.7.1 出入现场

关于出入现场的约定：承包人应根据施工需要负责取得出入施工现场所需的批准手续。承包人应做好疫情防控工作，服从总包单位、监理单位的统一管理。

承包人应在订立合同前查勘施工现场，并根据工程规模及技术参数合理预见工程施工所需的进出施工现场的方式、手段、路径等。因承包人未合理预见所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1.7.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以红线为界。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承包人对场地的自行踏勘视为其已了解并接受施工场地现状，若需修整，由承包人自行解决，费用自理，工期不予顺延。

因承包人运输方案不当，造成场内发包人现有道路、交通设施、地下管线及其他设施损坏，相关维修、恢复等费用由承包人承担，造成工期延误的，不予顺延。

1.7.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8 知识产权

1.8.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 执行通用条款。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 执行通用条款。

1.8.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 执行通用条款。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 执行通用条款。

1.8.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 由承包人承担。

1.9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 是否调整合同价格: 执行通用条款。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 合同履行期间综合单价不随工程量的增减而变化。

2. 发包人

2.1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 徐隆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 代表发包人全面履行本合同, 对项目进行实施管理, 负责组织、管理、检查、督导、考核监理人、承包人工作, 并提出奖罚措施, 对工程进度、质量、造价、安全文明施工进行管控, 协调解决与项目相关的政府及其他第三方关系和问题, 审核变更、签证、处罚、索赔、申请、分包人及供货商资格条件等, 核签工程款支付证书等。

2.2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2.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 执行通用条款。

2.2.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 包括: 施工场地应当在具备施工条件后, 监理人发出开工令当日移交。

承包人在施工前应对现场进行踏勘及对有关资料进行核实, 发包人不因提供的资

料的准确性而承担责任。

2.3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 /。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 否。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 /。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1)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 内容按工程所在地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及发包人要求执行。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 承包人需向济南市城乡建设发展服务中心城建档案馆和发包人移交符合要求的竣工档案2套(包含纸质档案、电子档案和声像档案)。
竣工档案合格,方可办理结算。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 由承包人承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 竣工验收合格后28日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 执行通用条款。

(2)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

1) 服从总承包单位管理,包括不限于施工现场的统一管理和协商、竣工档案资料的统一归档、移交等;

2) 承包人与各专业工程分包人签订分包协议(如有)(相关文本以在发包人备案处的为准);

3) 承包人应按项目所在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对农民工的工作安全、劳动保险等事宜负全责。承包人应及时支付农民工工资,否则发包人可直接拨付,发包人有权从下次应付工程款中足额扣除。如因农民工工资支付不及时导致上访或群体性事件,发包人有权对承包人予以5-10万元的违约金扣除;

4) 发包人、总承包单位在办理与本工程有关手续需要承包人配合时,承包人应积极配合;

5) 承包人进场后,应自行协调地方关系,包含但不限于材料运输、采购、装卸,协调执法、环卫、环保等行政主管部门,以及周边关系等,并承担相应费用。施工期间,承包人应自行处理扰民事件,并承担民扰所发生的损失(包括工期与费用)。如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因上述关系协调不利而导致上访事件、停工、堵门、群体性事件等情况，除承担行政处罚外，还应承担因此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

6)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另行协商。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名：彭汉华；

身份证号：440921198310152616；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一级；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粤 1512014201518165；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粤 151141518165 (00)；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粤建安 B (2020) 0000374；

联系电话：18002238216；

电子信箱：19925803334@189.cn；

通信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28 号 1 号楼 5 层；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全权代表承包人履行合同，并常驻施工现场，直接负责本工程施工中的各项责任和义务。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时间不得少于本月施工时间的 80%，因其他事务必须离开施工现场时，应向监理人、发包人请假，经批准后方可离开。离开期间应委托项目相关负责人负责其外出时的日常工作。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执行通用条款。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2000 元/次。

3.2.2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承包人应按投标书所报名单委派项目经理，并保持其岗位的相对稳定，原则上严禁更换。确有特殊原因需更换的，须向发包人提出书面申请，陈述更换理由。更换人员应保证资格不低于原项目经理的资格、水平和能力，能够胜任岗位工作，按程序逐级上报发包人审批。否则，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5000 元/人次，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承包人承担因此给发包人造成的全部损失。

3.2.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如果监理工程师或发包人认为已委派的项目经理的工作能力或业务水平不称职，不能胜任本职工作，或不能认真履行合同，发包人有权提出限期更换人员，更换人员的资质条件必须高于或等同于合同要求的资质条件。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的，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5000 元/人次，并承担因此给发包人造成的全部损失，工期不予顺延。同时承包人应按发包人要求立即更换项目经理，若承包人拒不更换且态度恶劣不予配合的，发包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3.2.4 技术负责人和各专业项目经理均执行项目经理更换原则、程序及责任承担同项目经理。

注：所有违约金均随进度款扣除。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开工前七日内。

3.3.2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承包人应按投标书所报名名单委派各岗位管理人员，并保持其岗位的相对稳定，原则上严禁更换。确有特殊原因需更换的，须向发包人提出书面申请，陈述更换理由。更换人员应保证资格不低于原岗位人员的资格、水平和能力，能够胜任岗位工作，按程序逐级上报发包人审批。否则，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5000 元/人次，并承担因此给发包人造成的全部损失。

3.3.3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需经监理人、发包人批准。

3.3.4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如果监理工程师或发包人认为已委派的项目管理岗位人员的工作能力或业务水平不称职，不能胜任本职工作，发包人有权提出限期更换人员，更换人员的资质条件必须高于或等同于合同要求的资质条件。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的，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5000 元/人。同时承包人应按发包人要求立即更换相应的岗位人员，若承包人拒不更换且态度恶劣不予配合的，发包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500 元/天，并承担因此给发包人造成的全部损失。

注：所有违约金均随进度款扣除。

3.4 分包

3.4.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不得擅自分包。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

3.4.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

3.4.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

3.5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执行通用条款及专用条款的相关约定。

3.6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无。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本工程施工质量、进度、成本控制、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
保护的管理和组织协调等，具体内容以《监理合同》中约定的监理工作内容为准。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依据发包人与监理人签订的《监理合同》中约定的监理
工作内容执行。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见监理
合同。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褚福涛；

职 务：总监；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 00357167;

联系电话: 18363303327;

电子邮箱: PH_shengli@163.com;

通信地址: 济南市槐荫区纬六路 62 号 62-3 单元;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 无。

4.3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按通用条款执行。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

质量目标: 合格

关于质量目标的约定: /。

协助及配合事项: 本项工程总承包单位承诺建筑工程质量目标争创鲁班奖(或国优),涉及到承包人部分的,承包人应积极配合总承包单位获奖。

5.2 隐蔽工程检查

5.2.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 至少共同验收前 24 小时。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 12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 24 小时。

5.3 承包人的质量违约责任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质量问题的违约责任: 因承包人原因不能按合同约定达到质量标准的,承包人应负责整改维修至约定标准,并承担结算价款 3%的违约责任,造成的工作期延误不予顺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 按现行国家、省、市的相关

标准要求执行，且无伤亡及其他安全事故，自开工之日起承包人对本工程施工现场所有的安全生产、财产安全、人身安全、安保等承担全部责任。

6.1.3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承包人应当负责与当地公安部门协调并统一管理施工场地的治安保卫事项，履行合同工程的治安保卫职责；施工工地应封闭管理，车辆和人员出入必须统一进行登记管理。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的约定：承包人负责编制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和突发治安事件紧急预案。

6.1.4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执行国家、省、市现行文件等有关规定，如承包人违反安全文明施工条例，被相关部门处罚或曝光的，由承包人负责消除对发包人造成的不利影响，且承担违约金2万元/次。

6.1.5 承包人的安全违约责任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安全问题的违约责任：在施工过程中，发包人和监理人发现因承包人原因存在消防、临设、人身伤害等安全隐患的，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整改，承包人整改二次仍未达到发包人要求或拒不整改的，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1000元/次；在施工过程中因承包人原因出现人身伤亡或火灾等消防事故的，视情节轻重，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1万元/次—2万元/次。对发包人及工程造成损失，承包人另行赔偿。上述事由造成的工期延误，不予顺延。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

发包人在合同签订后28天内全额支付安全文明施工费，承包人确保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费落实到位，专款专用。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执行通用条款。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收到后十四天内予以批准或提出修改意见。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1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收到后十四日内予以批准或提出修改意见。

7.2.2 承包人的施工进度责任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进度问题的违约责任：执行通用条款。

7.3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开工前 7 天。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无。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开工之日前，提交施工组织设计、施工进度计划等相关文件，同时完成开工前的一切准备工作。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开工前七日内。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执行通用条款及招标文件规定。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每延误一日按结算价款的万分之三承担违约金。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最高限额为结算价款的 3%。

7.5.3 其他原因：政府或当地主管部门下发的政府禁令、行政管制、污染响应等实际情况以发包人确认为准。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 (1) 特大暴风、暴雨、暴雪等极端天气；
- (2) 40 度以上高温天气；
- (3) 其它不可抗力。

7.8 提前竣工的奖励

7.8.1 提前竣工的奖励：每提前一日按结算价款的万分之三奖励，奖励总额不超过总造价的 3%。

8. 材料与设备

8.1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1.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

8.2 样品

8.2.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

/

8.3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3.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已包含在承包人投标报价中。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1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按照国家标准、规范、规程，满足施工及检测需要，并自行承担相关费用。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按照国家标准、规范、规程，满足施工及检测需要，并自行承担相关费用。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按照国家标准、规范、规程，满足施工及检测需要，并自行承担相关费用。

9.2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承包人按照国家标准、规范、规程，满足施工及检测

需要，并自行承担相关费用。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10.2 变更估价

10.3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设计变更、现场签证以经发包人、监理单位、造价咨询单位、承包人共同签认的工程量为准，计价方法按招标文件规定执行。需调整综合单价时，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应按下列办法执行：

(1) 清单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价格，按清单已有的价格变更清单价款；
(2) 清单中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可以参照类似价格变更清单价款；
(3) 清单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其造价按如下方式确定：根据GB50500-2013《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山东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办法》、《山东省建设工程项目组成及计算规则》（2016）；2016版《山东省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2016版《山东省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定额费用组成执行鲁建办字[2016]40号及相关补充定额；《山东省建筑工程价目表》（2019年）、《山东省安装工程价目表》（2019年）、2019年《山东省建设工程施工机械台班单价表》，组成清单综合单价。人工单价执行承包人投标报价，费率执行承包人投标报价费率。材料和机械费用的确定：工程量清单中有的材料（含规格型号、质量等级）、机械台班，执行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材料、机械台班价格；工程量清单中未包含的，执行发包人批价。

(4) 在工程施工过程中一旦发生零星用工，其零星用人工单价按承包人唱标单中竞报的清单外人工单价计入税前造价（取费仅计取税金），发生零星用工数量以发包人认可的签证为准。

(5) 因规划设计调整等原因引起的工程施工范围变化的，发包人有权根据项目特点，管理需要调整施工范围，承包人执行中标的清单综合单价，清单综合单价不因工程量增减、延迟开工、工期延长、工程停建、缓建等原因进行调整。其中因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按《专用条款》第11.1款（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约定

执行，最终结算以实际完成的清单工程量为准。

10.4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执行通用条款。

10.5 暂估价

暂估价项目的明细：无。

10.5.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由发包人另行招标采购，并签订合同。发包人有权根据项目实际需要，调整承包人承包范围，必要时可授权承包人组织招标采购暂估价项目并签订合同。

10.5.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由承包人自行招标采购，并签订合同。发包人有权根据项目实际需要，调整承包人承包范围，必要时可由发包人组织招标采购暂估价项目并签订合同。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无。

10.6 其他：

在本工程实施过程中，若与其他工程发生重叠情况而无法实施的工程，发包人有权取消重叠部分及无法实施部分的工程量，并按照减少的工程量扣除相应的工程款，承包人不得有异议。由于前述原因造成的承包人损失，发包人不予赔偿。在承包人严重违约、不可抗力或政府政策性调整情况下或根据工程实施实际情况，发包人可对本合同承包范围和承包内容进行调整，发包人对承包人的损失不予补偿。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不调整。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承包人在报价中所报的综合单价，包括为完成工程量清单项目，每计量单位工程量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施工机械使用费、试验检测费用、管理费、利润等，并考虑风险、发包人的特殊要求等而增加的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不可抗力以外的一切风险，中标综合单价在合同有效期内不因规划、工程量等因素的变化而调整。其中因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按《专用条款》第 11.1 款（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约定执行。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无。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无。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无。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无。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无。

3、其他价格方式：无。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中标金额（不含安全文明施工费）的 20%，作为本工程预付款。

预付款支付期限：在签订合同后 28 日内。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预付款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分 3 次扣回。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承包人应在申请预付款时提交一份等额的预付款保函，保函格式应满足发包人要求，由此产生的费用应由承包人自行负担。在预付款以抵扣方式偿清以前，上述预付款保函应一直有效，但该预付款保函的总额可随承包人在进度款付款中所偿还的数额逐步抵扣而降低，但剩余的预付款担保金额不得低于未被扣回的预付款金额。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GB50500-2013《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 按月计量支付, 承包人每月 25 日提供本次已完工作量报告 6 份。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执行通用条款。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____ / ____。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 是否适用第 12.3.6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 ____ / ____。

12.3.7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 ____ / ____。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 按月形象进度支付。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 按发包人要求。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按发包人要求。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____ / ____。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____ / ____。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 收到承包人报送资料后 7 日内。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 监理人审查完成并将资料报送发包人后 7 日内。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 发包人应在进度款支付证书签发且承包人提供同等金额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后 28 日内。

(3) 工程进度款付款额度: 根据承包人每月形象进度款的 70% 支付。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 无。

12.4.5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____ / ____。

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1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 应提前 24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 24 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1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 执行通用条款。

竣工技术标准达到招标文件技术标准和要求。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

无。

13.2.2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 竣工验收合格后 7 日内移交工程, 28 日内移交全部竣工资料。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 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 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每逾期一天, 应以签约合同价为基数, 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利率支付违约金。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 /。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 / 承担;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 / 承担。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 /。

13.4 竣工退场

13.4.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 竣工验收后 30 日内。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承包人向发包人和监理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和完整、有效的竣工结算资料六份。承包人在规定时间内如未提供完整的工程竣工结算资料，经发包人催促后 14 天内，仍未提供或者没有明确答复，发包人有权根据已有资料审查，责任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执行发包人要求。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竣工验收合格并结算完成后 28 日内。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

14.3 最终结清

14.3.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满足发包人要求。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算申请单的期限：满足发包人要求。

14.3.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14 日内付至中标金额的 85%，竣工结算完成后经审计付至结算价款的 98.5%，剩余 1.5%作为工程质量保证金，在缺陷责任期满、无质量问题后 30 日无息返还。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1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自工程实际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24 个月。

15.2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是。在工程项目竣工前，承包人按专用合同

条款第3.7条提供履约担保的，发包人不得同时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

15.2.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2)种方式：

- (1)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
- (2) 1.5%的工程款；
- (3) 其他方式：/。

15.2.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2)种方式：

-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 (3) 其他扣留方式：/。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无。

15.3 保修

15.3.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按现行国家、省、及济南市有关规定，详见《工程质量保修书》约定。

15.3.2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承包人自收到保修通知后，30分钟内派人到场修理，1小时内解除故障，如果产品故障在1小时后无法解除，立即替换零部件供发包人使用，直至故障恢复。承包人未及时到场维修的，每次承担违约金2000元，并由发包人指派相关技术人员维修，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执行通用条款。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7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执

行通用条款。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 执行通用条款。

(3) 发包人违反第 10.1 款(变更的范围)第(2)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 执行通用条款。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 执行通用条款。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 执行通用条款。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 执行通用条款。

(7) 其他: /。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执行通用条款。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专用条款有约定的执行专用条款; 无约定的执行通用条款。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 专用条款有约定的执行专用条款; 无约定的执行通用条款。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 已支付过款项的现场材料和设备发包人有权扣留并不承担费用。未支付过款项的经承包人同意,发包人支付款项后可继续使用。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 /。

17.2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28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9. 保险

19.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 执行通用条款。

19.2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 执行通用条款。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 是。

19.3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 执行通用条款。

20. 争议解决

20.1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 否。

20.1.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 / 。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 / 。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 / 。

其他事项的约定: / 。

20.1.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 / 。

20.2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 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 (1) 向 /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2) 向 工程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21. 其他未尽事宜, 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予以明确。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4. 严格实行项目跟踪监察、审计监督制度。

三、严格执行责任制

1. 甲乙双方商定要根据工程建设情况，以适当的方式，对甲乙双方的干部、员工及时地进行法制宣传和警示教育；要经常了解和掌握工程建设中的廉政情况，发现问题和隐患及时向有关方面通报，商定解决方法和措施；对于疑问较大的问题，搞好协商，重点追踪，发现违纪或犯罪的，按照有关规定和程序，移交有关部门处理。

2. 要指定专人负责，加强联系，定期召开廉政碰头会，及时发现和解决廉政方面的有关问题。要做到责任到人，层层负责，严格自律，把好廉政关口。

3. 乙方项目工作人员，在本项目建设期间如有违法、违纪情况发生的，甲方有权取消其委托任务、解除合同，引发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4. 本责任书作为《施工合同》的附件，与施工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发包人（盖章）：

山东省立医院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_____

地址：济南市经五路 324 号



承包人（盖章）：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_____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28 号



单位工程竣工交付报告

山东省立医院 单位：

贵单位 山东省立医院病房综合楼建设项目（一期）智能化一标段 工程已按图纸及合同的要求全部施工完毕，符合相关标准竣工验收标准，特此交付给贵方。

施工单位代表（签字）：彭汉华



2023年7月8日

监理单位代表（签字）：王军伟



监理单位：（盖章）

2023年7月8日

设计单位代表（签字）：张晓波



设计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代表（签字）：秦海山



建设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2.2.5 北京大学深圳医院深汕医院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中标结果公示、 施工合同

特区建工

首页 | 公告信息 | 通知公告 | 特区建工网上商城 | 阳光网上商城

请输入搜索关键词

// 北京大学深圳医院深汕医院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项目 电气工程工程中标结果公示

发布时间: 2023-11-10 16:06

招标公告 | 变更公告 | 候选人公示 | 结果公示

中标信息

序号	中标人	中标价(元)	是否中标
1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 13,825,257.02 壹仟叁佰捌拾贰万伍仟贰佰伍拾柒元贰分	已中标

公示信息

公示名称	北京大学深圳医院深汕医院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项目 电气工程工程中标结果公示
公示发布时间	2023-11-10 16:06
中标内容	北京大学深圳医院深汕医院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项目 电气工程工程中标
特殊事项说明	
附件	

合同编号：_____



北京大学深圳医院深汕医院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之
电气工程合同



总包方（甲方）：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分包方（乙方）：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电气工程合同

电气工程合同

总包方（甲方）：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分包方（乙方）：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北京大学深圳医院深汕医院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必须与在当地备案名称一致，也须与发票上备注工程名称一致，下同）电气工程 施工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北京大学深圳医院深汕医院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片区

1.3 建筑面积：总建筑面积 158653 m²，其中地上总建筑面积约为 101896 m²，地下室总面积约为 56757 m²

1.4 结构形式：

第二条：分包内容及承包方式

2.1 分包范围：电气工程（含人防、智能化、衰变池、停机坪等区域）

2.2 承包方式：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包运输、包工期、包安全、包质量、包文明施工等完成本合同约定的所有施工内容。

2.3 分包内容：

(1) 以甲方提供的施工图、图纸会审纪要、设计变更单、交房标准及相关变更资料及发包方要求施工的范围为依据。

(2) 以甲方要求、施工图纸、有关设计文件、设计说明和相关技术文件（含图纸会审纪要、设计变更通知、工程联系单、甲方指令、交房标准等）载明的所有明示或隐藏的施工内容为准；

(3) 项目电气工程施工均由分包承担，以甲方的设计图纸及相关技术文件（含图纸会审纪要、设计变更通知、工程联系单、甲方指令、交房标准等）载明的所有明示或隐藏的施工内容为准，满足各电气工程专业施工要求；

(4) 电气工程调试及相关部门验收均需达到合格标准，甲方需确保该项目能拿到公安电气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电气工程合同

工程机构出具的主体电气工程验收合格资料：

- (5) 乙方合理推知为达到本工程竣工验收和交付使用所需的一切辅助工程中关于电气工程专业的内容；
- (6) 若电气工程中有预留预埋：分包方负责施工工程的预留孔洞、预留套管、穿墙、穿楼板的打孔、补孔、套管与墙体间、套管与管道间封堵工作；
- (7) 其他：负责需由乙方负责的其他事项。

2.4 承包方式：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包工期、包安全、包质量。

第三条：乙方资质情况

3.1 乙方资质证书号码：D244040484

3.2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3.3 乙方资质专业及等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至2024年03月06日

3.4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粤)JZ安许证字[2023]002956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至2025年10月25日

3.5 乙方属于：一般纳税人口 小规模纳税人 其他

3.6 乙方适用税率：3% 6% 9% 13% 其他_____%

3.7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适用税率/征收率为9%的合规增值税专用发票（包含税务机关代开），并准确填写发票项目，发票备注必须注明建筑服务发生地所在县（市、区）、项目名称（项目名称为当地政府备案名称）。乙方在给甲方提供发票时，应提供项目所在地备案建筑服务、当地预缴税款等相关资料，否则甲方将不予付款。因乙方发票问题（包括开错、假发票、未及时提交甲方等），造成甲方增值税抵扣税额损失的，由乙方全额进行赔偿。开具的增值税发票提交我司后，如未经甲方允许，私自红冲或作废已开具增值税发票，每出现一次罚款10万元。

第四条：价款与计量

4.1 合同清单：（详见附件一）

4.2 合同清单所列数量为暂估量，暂定含税总价：13825257.02元

（人民币大写：壹仟叁佰捌拾贰万伍仟贰佰伍拾柒元零角贰分），

其中：不含税价款：12683722.04元（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陆拾捌万叁仟柒佰贰拾贰元零角肆分）；

第 2 页 / 共 31 页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电气工程合同

增值税税金: 1141534.98 元 (人民币大写: 壹佰壹拾肆万壹仟伍佰叁拾肆元玖角捌分)。

暂定总价并不作为结算依据, 双方结算根据本合同相关约定条款进行。

最终含税合同总价=结算价—其他应扣款或罚款。

其他代扣代缴的费用包括:

- (1) 水电费: 按总价×1% (或根据实际情况结算)
- (2) 施工过程中的各种罚款或代扣款。

4.3 合同清单价为固定综合单价, 该单价含乙方包工包料包机械包工期包安全包质量等费用。包括乙方为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 完成合同工作内容, 承担自身经营风险, 满足国家规范、规程、标准和设计要求, 达到业主、监理、甲方满意所发生的一切相关费用。

4.4 本合同固定综合单价不再做任何调整。任何因市场物价波动、生活费用提高、人员工资的提高、政府税收与收费的调整以及政府与行业主管部门红头文件的颁发等因素引起的乙方的成本的增减, 均属于乙方自身经营风险, 视为已经事先充分估计并已经包含在合同固定综合单价之中。因国家税务政策变化对税率的调整, 乙方承诺不含税单价不变, 调整时间随国家政策施行之日起执行。

4.5 本合同单价已经综合考虑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图纸所显示及工程规范、招标条件所说明的所有内容。应视为是包括所有电气工程用工及辅助用工及当地政府、业主、监理、甲方组织安排的现场参观、会议清扫与会场布置等用工、包中小型机械(除甲方提供之外的全部机械)、包辅料、包周转性材料以及包主材材料消耗量、包工期、包质量、并包括所有有关的费用, 如人工费、材料费、机具费、选料损耗、选料费用、加工费、加工损耗、出材损耗、提供技术服务及现场技术指导费、现场不利因素对生产及供应产生的不利影响及费用、不可预见费用、包装材料及包装人工费、装车费、材料至买方指定地点、送检样品费、材料检测费、运输过程中相关损耗、产品保护费、采购保管仓储费、供销部门手续费、外埠及市内运费、产品运至工地前的仓储费、材料市场波动风险费、汇率波动、进出口以及清关、商检费用、报关费用、清洁费、水电费、防疫费、技术资料费、附件或配件费、食宿交通费、试验检验费、保险费、运输装卸费、工具费、成品保护费、临时设施(除发包方提供之外的乙方为完成本工程所必需的临时设施)、赶工费、安全文明施工费、与其他分包商的配合照管费、劳保用品费、生产工具费、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电气工程合同

医疗费、工期费、酷热天气施工费、层高超高施工费、二次搬运、各种措施费、人工费调增企业经营费、调价、扰民调停费（指由乙方自身原因引起的扰民或民扰）、竣工调价、风险费、包干费、竣工资料费、现场冬雨季施工防护及降效费、治安保卫费（乙方自身施工范围及生活区）、临时设施（除甲方提供之外的临时设施）、安全防护、测量试验配合费、夜间施工费、垃圾清至现场指定地点、竣工清理费、环境保护费、远征施工增加费、承担各种风险费用及按本合同约定的质量验收合格等要求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甲方提供材料的装卸车保管费及与其他乙方的配合照管费、现场管理费、企业管理费、利润、增值税等，单价已包含在保修期（本工程保修期至总承包工程竣工）内各种保修费等。

- (2) 合同价款（单价或总价）还包括因施工不良或缺陷及瑕疵而造成剔凿、返工、改良、修补等支出以及在合同保修期内发生的保修费用。

4.6 工程量计算方法

4.6.1 计量方式：工程量计算范围依据施工图纸以及设计变更、签证，计算规则依据《房屋建筑工程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 GB50854-2013》、《深圳市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2016）、《深圳市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2020）》、《深圳市装饰消耗量定额 2020》中工程量计算规则和发包的工程量清单中备注的工程量计算规则计算。

4.6.2 甲方与乙方的结算量以建设单位与甲方的结算量为上限，若出现乙方结算工程量大于建设单位与甲方的结算量，乙方予以配合同建设单位核对。

第五条：付款与结算

5.1 本工程无预付款，月度付款前提：

- (1) 业主已经将相应款项支付给甲方；
- (2) 月度施工内容经甲方同意；
- (3) 施工进度在甲方的总控制计划之下；
- (4) 试验/复试报告证明所用材料合格或满足合同要求；
- (5) 经甲方验收合格【分项验收合格时】；
- (6) 随月进度提交了相关技术资料【试验报告、验收资料等】。

5.2 支付方式：

- (1) 支付方式：银行转帐、支票、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汇票、保理、其他：_____。
- (2) 甲方可优先使用票据进行结算，贴现费用由 甲方、乙方 承担，按贴现当天的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电气工程合同

情况结算。

5.3 付款程序

5.3.1 乙方应在每月 20 日之前将当月分包月报量申请表及明细上报于甲方，经甲方商务部审核后，于次月 30 日前支付至上月审核金额的 80%（该款额已包含了当月 100% 的纯人工费，即全部工人工资），工程变更、签证验收合格完毕的支付比例为 70%，随进度款按月支付，余款在结算审定后支付；乙方承包范围内的全部工程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双方确认竣工结算价款的 90%；本项目整体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分包结算金额的 95%；剩余 5% 作为工程质量保修金，工程质量保修金待本项目整体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保修期满扣除相应扣款后一次性无息支付。

5.3.2 乙方申请付款的同时须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增值税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暂不支付；如乙方提供虚假发票，则因假发票而引起的税款、滞纳金及罚款等由乙方自行承担，因假发票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开票信息如下：

- (1) 名称：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 (2) 税号：91441624MA56DJ8726
- (3) 单位地址：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大同路怡和楼 2 栋 2 层 209-214 号
- (4) 电话：0755-22093706
- (5)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汕特别合作区支行
- (6) 银行账户：41036900040006925

（备注：必须与当地备案名称一致）

5.3.3 乙方收取竣工结算价款（即累计支付至工程结算总价的 95%）时，应按工程结算总价提供全额发票（含保修金的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暂不支付。如因特殊原因（包括但不限于代付第三方材料款、垫付农民工工资、执行法院裁决和政府决定的款项）甲方先行支付工程款的，乙方应于收到甲方通知之日起七日内开具相应数额的发票，乙方不履行开票义务的，应每日按所应开发票额度的 0.3% 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甲方有权直接在后续应付给乙方的款项中扣除。

5.3.4 凡乙方未能按约定及时向甲方开具发票的，甲方可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争议解决方式向乙方主张权利，要求乙方按合同约定开具发票或承担因未开具发票给甲方造成的包括但不限于多缴纳企业所得税、增值税不能抵扣等一切损失并承担违约责任。

5.3.5 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最后一次款项相对应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时，应待甲方确认乙方已全额缴税、且到甲乙双方原合同约定的最终付款时间后一个月内，方可支付尾款。（提

第 5 页 / 共 31 页

1-14-2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电气工程合同

供专票时需要本条）。

5.3.6 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如发生货物、服务质量问题导致扣款、退货或其他需要发生开具增值税红字发票的（含专用发票和普通发票），由乙方按照税务管理部门规定完成开具工作，甲乙双方发生的费用已包含在签约合同价中，不得另行向甲方主张。

5.3.7 甲方办理结算手续后，根据甲方资金状况进行支付。若因业主原因导致计价款滞后，甲方可延迟付款。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以乙方公司（非个人）全称开户的银行账户账号，甲方将款项支付至此指定账户。

5.3.8 若乙方向非本合同当事人提供发票行为不当，引起国家税务管理机构或公安机关查处，要求甲方配合调查的，乙方应赔偿损失并支付合同价格 10%的违约金。

5.3.9 乙方于每期收到工程款后必须及时支付工人劳务费，并在每月领取工程款之前按照人工费支付的特别约定向甲方提供相应资料，并保证资料完整、真实，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

5.4 结算

5.4.1 乙方按合同约定完成施工内容后，甲乙双方办理结算并签订书面《分包结算书》，该结算书作为双方结算金额确定的唯一依据，其他任何包括但不限于对账明细单、预结算单、确认单等资料，均不作为双方结算金额确定的依据。

5.4.2 乙方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全部工作内容后 14 天内，乙方向甲方递交竣工结算报告及完整的结算资料，双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及工程量计算方式，进行工程竣工结算。

5.4.3 分包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经甲方认可后 14 天内，乙方未能递交竣工结算报告及完整的结算资料，造成工程竣工结算不能正常进行，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5.5 人工费支付的特别约定

5.5.1 在乙方提交进度请款单以及甲方开具进度付款单时，均应按照合同规定比例扣留保留金，保留金中不含人工费。

5.5.2 乙方须根据国家部委、当地政府以及甲方的相关要求，配合甲方做好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开立、相关协议签订、农民工工资发放的相关工作，按甲方及银行要求提供相关资料。用于支付农民工工资的银行账户所绑定的农民工本人社会保障卡或者银行卡，乙方或者其他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扣押或者变相扣押。

5.5.3 乙方须及时支付工人劳务费，并向甲方提供以下资料（承诺书、证明上的公章要与合同上用章、签字人一致，签字人应具备相应签字权，承诺书和证明与合同具有同等法

第 6 页 / 共 31 页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电气工程合同

律效力)：

- (1) 每月领取工程款之前向甲方提交工人工资发放台账，发放台账必须与进场人员花名册、考勤表一致，发放台账以班组分类，必须本人签字并摁手印领取，不得代签。工资发放台账同时须提供银行转账回单或发放过程照片。工资发放台账原件保存至工程完工且工资全部结清后至少3年。工资支付台账应当包括乙方单位名称，支付周期，支付日期，支付对象姓名、身份证号码、联系方式，工作时间，应发工资项目及数额，代扣、代缴、扣除项目和数额；
- (2) 工人退场须办理劳务工资结算单，对于已结清的工人要求必须在结算单上签署结清工资的承诺，并经本人签字确认；
- (3) 乙方因不可抗力未能在支付日期支付工资的，应当在不可抗力消除后及时支付；
- (4) 农民工工资应当以货币形式支付，不得以实物或者有价证券等其他形式替代。

5.5.4 为维护农民工利益，杜绝劳务纠纷，甲方有权监督管理乙方工人工资支付事宜。

- (1) 现场施工工人必须与乙方签订劳动合同后方可进入现场，乙方与农民工签订的劳动合中必须明确工资支付方式、支付标准（不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及工资支付周期、支付日期等条款，工人工资约定内容要便于计量和支付。乙方需配置劳资管理人员，并单独授权，由劳资管理人员收集现场施工工人的工伤保险、社保等相关资料交由甲方备案，如发现现场施工人员未与乙方签订劳动合同进场施工或现场工人工伤保险、社保的资料不全的情况，视为乙方违规用工，甲方按5000元/人向乙方收取违约金，在最近一次工程款支付时扣除。如乙方未对劳资资料进行保留或无法在结算时提供相关资料，乙方承担不利责任；
- (2) 乙方如未按法律规定、政府部门要求、合同约定及时支付工人工资，甲方可将不超过累计应支付额90%的金额直接发放到乙方工人，视为已支付乙方相应款项，其余款支付至乙方指定的法人账户上；同时，如发现其未及时发放工人工资，初次发现，甲方监督其改正；再次发现，则视为乙方违约，计取10万元/次的违约金并从工程款中扣除。

5.5.5 若乙方集结人员到甲方及其上级单位、业主单位、政府部门等处讨要人工费导致甲方支付的费用（包括超额支付的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将从乙方的结算款中扣除，结算款不足的，乙方应将不足部分支付给甲方。

5.5.6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政府部门要求工人工资由甲方集中支付，甲方和乙方应按照政府要求执行。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电气工程合同

第六条：工期要求

- 6.1 开工日期：2023年11月25日，开工日期是指建设工程开始施工的日期，工程计划开工时间由甲乙双方在合同协议条款中约定，甲方另有书面通知的，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7天内，组织合格的施工队伍进驻现场并开始施工。工程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无论实际开工日期与本合同约定计划开工时间是否一致，乙方已在投标及本合同签订前考虑了该项风险，不得再就此向甲方提出任何索赔。
- 6.2 完工日期：2025年3月30日，共计491日历天，完工日期指满足甲方的验收标准或其他要求后的日期。以上总工期和阶段工期已经考虑下列因素：
- (1) 法定节假日或公休日；
 - (2) 因雾霾、台风、暴雨等不利的气候条件导致的停工【不可抗力除外】；
 - (3) 高考、中考期间政府对施工的限制；
 - (4) 与其它施工工序间不可避免的交叉作业影响；
 - (5) 政府职能部门的执法检查、各种奖项的评比检查、政府会议、政府行政命令等导致的停工影响；
 - (6) 分阶段、分区段检查验收；
 - (7) 合理压缩工期15%以内的风险；
 - (8) 因扰民、围堵等原因产生的影响。
 - (9) 必须服从甲方分区域、分段、分层的施工组织安排。
- 6.3 乙方必须按甲方总控进度计划施工，确保每周之工作均在甲方之总控进度计划内完成；如果乙方不能按甲方总控计划完成其工作，乙方必须按甲方指令无偿追加各项投入，以达到甲方的合理工期要求为止。
- 6.4 非甲方原因【不可抗力除外】造成工期延误，每拖延一天罚款0.2万元，并承担甲方一切相关损失。
- 6.5 在施工过程中，业主、监理或甲方根据工程总体进度情况要求调整工期的，则以甲方最终调整后的工期为准。因工期或进度计划变化可能造成的停工、窝工损失已由乙方在合同签订前做了充分考虑，乙方无权要求因工期延长而要求增加合同价款。
- 6.6 乙方须在本合同签订后7日内报送本工程进度计划，该计划应满足甲方整体工程进度计划要求，进度计划经甲方审核确认后，具备合同约束力；乙方未报送进度计划的，则以甲方编制的整体和专项进度计划为准，乙方必须遵守该计划中关于本工程的阶段工期及完工日期要求，除协议条款另有约定外，甲方无义务对乙方工期提前行为予以奖励或支

第8页 / 共31页

付任何补偿。

6.7 乙方应每 25 日前提交下月施工计划，有阶段工期要求的应提交阶段施工计划。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提交阶段和时段施工计划，经甲方批准后实施，但甲方对月度、阶段、时段等过程中施工计划的任何批准并不视为允许改变总工期，不得作为乙方提出工期延长及追加合同价款的依据。

第七条：工期延误

7.1 因以下任何一项原因造成乙方延误实施分包工程的，经甲方项目经理书面确认，分包工程的竣工时间相应延长：

- (1) 非乙方原因造成工程延误，而且甲方根据总包合同已经从业主获得与分包合同相关的竣工时间的延长；
- (2) 非乙方原因造成分包工程范围内的工程变更及工程量增加超过 5%；
- (3) 甲方未按约定时间提供开工条件、施工现场等造成的延误；
- (4) 甲方发出错误的指令或者延迟发出指令确认批准造成分包合同工期延误；
- (5) 不可抗力等其它非分包原因造成分包工程的延误；
- (6) 甲方认可的其它可以谅解的工程延误。

7.2 乙方在上述任一事件发生后的 5 天内，就延误的工期以书面的形式向甲方提出报告。如果索赔事件具有持续的影响，则分包单位应每隔 5 天发出一份报告，事件影响结束之日起 10 天内提交最终报告给甲方商务部门。在工期延误事件发生后，乙方未能在约定时间内发出要求延期的通知和提交最终详细资料的，则视为该事件不影响施工进度或乙方放弃索赔工期的权利，甲方可拒绝做出任何延期的决定。

7.3 甲方在收到乙方按约定发出的要求延期的通知和提交的最终详细资料后，可以要求乙方进一步补充顺延工期的理由。经甲方审核确认后，按甲方批准时间顺延阶段工期或总工期，但乙方无权要求因工期延长引起的合同价款的增加（若本条所述审核需建设单位审批的，则以建设单位审核结果为准）。

7.4 凡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工期延误，由乙方承担责任，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失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业主方向甲方主张的工期延误责任、甲方向乙方追偿经济损失而发生的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鉴定费、差旅费等费用、以及自甲方经济损失发生之日起至乙方实际偿付之日止的以全国银行间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的利息）。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电气工程合同

7.5 由于政策变化、不可抗力及建设单位或甲乙双方原因等导致工程停建或缓建，使本合同不能连续履行的，乙方应妥善做好已完工程和已进场材料、设备的保护和移交工作，按甲方要求将自带机械和人员撤出施工现场；如需继续施工到安全部位的，乙方应按甲方指令将工程施工到安全部位。甲方应为乙方撤出现场提供必要的条件，及时做好已完工程的结算，并按合同规定和建设单位支付情况支付已完工程劳务费。

第八条：不可抗力

8.1 不可抗力系指业主和甲方、乙方都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能克服的超出认识控制和防范能力的事件，不可抗力的发生也是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必须中止履行，或对任何一方履行本合同产生重大障碍的事件。不可抗力可以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情况：

- (1) 战争、敌对行动（不论宣战与否）、入侵、外敌行动；
- (2) 叛乱、革命、暴动或军事政变或篡夺政权，或内战；
- (3) 暴乱、骚乱或混乱，但对于完全局限在乙方员工内部并且是由于从事本工程而发生的事件除外；
- (4) 离子辐射或放射性污染；
- (5) 以音速或超音速飞行的飞机或其他飞行装置产生的压力波，飞行器坠落；
- (6) 自然灾害（地震、洪水、海啸、飓风、超强台风、雷击等）；
- (7) 瘟疫等严重的流行性疾病暴发；
- (8) 连续暴雨达 30 天。

8.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并在力所能及的条件下迅速采取措施，尽量减少损失。

8.3 其他（根据总包合同进一步具体约定）：_____ / _____

第九条：变更与变更计价

9.1 如果甲方认为有必要对分包工程或其中的任何部分的形式、质量、数量作出变更或调整，甲方有权指示乙方进行以下任何工作，乙方应遵照执行。该指示应该包括来自业主、设计、监理单位的设计变更、洽商、指示等。

- (1) 增加或减少合同中已经包含的工作量；
- (2) 改变工程做法、材料；
- (3) 改变分包工程任何部位的标高、位置或尺寸；
- (4) 改变施工顺序或时间安排；

- (5) 为确保工程质量、工程竣工而必需的任何附加的工作。
- 9.2 上述变更指令发出后，双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本分包合同不能因以上变更而失效或者作废。因变更而导致合同价款发生变化则按相应条款规定调整。
- 9.3 如果上述变更是因为乙方违约或分包自身原因造成甲方不得不发出变更指令，则任何此类变更后增加的费用由乙方自己承担。
- 9.4 无论什么时候，乙方没有任何权利对合同工作内容提出变更，更不得在施工中擅自改变材料做法、进行未经甲方许可的施工作业。
- 9.5 在本工程的施工过程中，完全接受并执行甲方所制订的以及在施工过程中进一步细化调整后的施工方案；其投标价格已完全考虑了不同的施工方案带来的资源以及工序调整等因素，不因甲方根据工程进展及施工需要调整施工方案而向甲方提出价格及工期方面的调整。
- (1) 如果变更仅仅造成工程量发生增减，则其单价不变，仍按原合同单价执行。如同一部分工程投标人工单价、同一材料的材料单价、同一机械的机械台班单价及管理费率、利润率不同时，取最低者。
- (2) 有实物量项目，不存在零星用工，均需按实物量计算，套取合同约定单价。合同中没有合适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根据双方协商合理的市场价格以补充协议形式签订。

第十条：技术质量标准

10.1 总则

应满足现行设计图纸国家与地方标准、规范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要求

10.2 标准与规范包括但不限于：

《民用建筑电气设计标准》GB 51348-2019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2018年版)
《供配电系统设计规范》GB50052-2009
《20kV 及以下变电所设计规范》GB50053-2013
《低压配电设计规范》GB50054-2011
《建筑照明设计标准》GB50034-2013
《通用用电设备配电设计规范》GB50055-2011
《电力工程电缆设计标准》GB50217-2018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电气工程合同

- 《剩余电流动作保护装置安装和运行》GB/T13955-2017
《民用建筑设计统一标准》GB50352-2019
《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技术标准》GB51309-2018
《人民防空地下室设计规范》GB50038-2005
《人民防空工程设计防火规范》GB50098-2009
《汽车库、修车库、停车场设计防火规范》GB50067-2014
《车库建筑设计规范》JGJ100-2015
《电动汽车分散充电设施工程技术标准》GBT51313-2018
《办公建筑设计标准》JGJ/T 67-2019
《商店建筑设计规范》JGJ48-2014
《商店建筑电气设计规范》JGJ392-2016
《3~110kV 高压配电装置设计规范》GB50060-2008
《通用用电设备配电设计规范》GB50055-2011
《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GB50189-2015
《医院洁净手术部建筑技术规范》GB50333-2013
《医疗建筑电气设计规范》JGJ312-2013
《综合医院建筑设计规范》GB51039-2014
《电气火灾监控系统设计、施工及验收规范》DBJ/T15-77-2010
《消防安全疏散指示标志设计、施工及验收规范》DBJ/T15-42-2005
《广东省消防工作若干规定》广东省消防工作若干规定（政府令第 282 号）
《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工程技术规程》SJG27-2021(深圳市)
《公共建筑节能设计规范》SJG44-2018
《建筑节能与可再生能源利用通用规范》GB 55015-2021
《建筑照明设计标准》GB 50034-2013
《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GB 50189-2015
《民用建筑太阳能热水系统应用技术标准》GB 50364-2018
《民用建筑节能设计标准》JGJ 26-2010
《绿色建筑评价标准》GB/T50378-2019
《节能建筑评价标准》GB/T50668-2011
《民用建筑绿色设计规范》 JGJ/T 229-2010

第 12 页 / 共 31 页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电气工程合同

《建筑环境通用规范》GB55016-2021
《夏热冬暖地区居住建筑节能设计标准》JGJ 75-2012
《建筑节能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411-2019
《建筑工程机电抗震设计规范》GB50981-2014
《电力设施抗震设计规范》GB50260-2013
《工业企业电气设备抗震设计规范》GB50556-2010
《建筑抗震设计规范》GB50011-2010 第 1.0.2 条、第 3.7.1 条
《非结构构件抗震设计规范》JGJ 339-2015 相关条文
《建筑机电设备抗震支吊架通用技术条件》CJ/T 476-2015
《抗震支吊架安装与验收规程》CECS 420: 2015
《建筑电气设施抗震安装》16D707-1
《抗震支吊架安装与验收规程》CECS 420: 2015
《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GB50057-2010
《建筑物防雷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GB50601-2010
《建筑物电子信息系统防雷技术规范》GB50343-2012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设计规范》GB 50116-2013
《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技术标准》GB 51309-2018
《消防安全标志》GB 13495-2015
《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GB17945-2010
《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GB 50222-2017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设计规范》GB 50084-2017
《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技术规范》GB 50974-2014
《建筑防烟排烟系统技术标准》GB 51251-2017
《电动汽车分散充电设施工程技术标准》GBT51313-2018

国家和广东省、深圳市等地方现行的有关设计规范、标准及规定。

深圳供电局审图意见书、深汕特别合作区供电局审图意见书。

除严格执行上述现行规范、标准外，尚应有效履行国务院《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有关内容。

工程相关的规范、条例、法律条文，相应顾问公司提供的正式图纸等国家、地方、行业后续颁布的规范、标准、规程，上述标准、规范、规程若有不一致或矛盾之处，按较为

第 13 页 / 共 31 页

LJZB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电气工程合同

严格标准执行。

10.3 材质要求

10.3.1 所有使用正式工程的物资设备的技术性能指标参数满足甲方要求。承包范围内乙方包工包料部分，甲方不负责材料、设备供应，只负责检查乙方所供的材料、设备是否符合品种、规格、型号以及质量的要求，故若乙方所提供产品的品种、型号、规格不符合合同规定或甲方书面通知的要求时，乙方应负责按甲方要求的时间予以退换，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因此造成甲方费用增加、工期延误等损失也由乙方承担。主要材料设备采购前须上报甲方批准后方可采购。乙方应妥善保管、合理使用业主及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因保管不善发生丢失、损坏，乙方应赔偿，并承担因此造成的工期延误等发生的一切经济损失。

10.3.2 材料检查与检验

- (1) 材料进场前，需提供《材料试验报告》、《出厂合格证》等相关材质证明材料。
- (2) 材料进场抽样复验。根据工程所在地的相关规定进行抽样检测。
- (3) 复试检验费和第三方见证试验费由乙方承担。

10.3.3 施工要点

按照施工图纸、方案施工，以行业规范作为施工依据。

10.3.4 施工中乙方必须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技术规范、设计图纸、本工程施工组织设计的规定，建立健全质量保证体系，健全质量日常检查制度，作好自检记录，确保本工程施工质量满足规范和设计要求，设备及系统应按现行规范要求进行调试。为达到上述标准乙方所采取各种措施的费用均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10.3.5 本工程质量应达到本合同规定的质量标准，质量标准的评定以国家或行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为依据，因乙方原因致使本工程质量达不到本合同规定的标准，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并执行业主对甲方的相应处罚规定。

10.3.6 乙方应配备专门资料员，根据总包单位要求（包括数量、质量等）提供相应施工资料，并负责组卷，全部工作完成后向总包单位提供五套竣工资料及竣工图以及可遍及电子版文件一套。

10.3.7 质量创优目标（选项）：

- 市优质结构工程
- 市优质样板工程
- 省优质结构工程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电气工程合同

- 省优质样板工程
- 国家级优质结构工程
- 金牛奖
- 鲁班奖
- 其他：/。

本项目质量创优目标要求严格，乙方须充分考虑质量创优所需发生的一切费用，该部分费用包含在综合单价中，乙方不得以质量标准为理由要求调整合同价。

10.3.8 因乙方施工质量未达到验收合格标准而导致的一切返工及修补责任均由乙方承担，任何因返工及修补导致的甲方损失亦由乙方承担。

10.3.9 乙方为达到上述技术和质量要求而采取之措施的所有费用应被视为已全部包含在乙方的单价中。若乙方在合同履行中因自身原因导致工程未能达到上述技术和质量要求，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技术质量违约罚款。

10.3.10 乙方应特别注意业主、监理单位和甲方对乙方质量的严格要求，凡是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遭受业主、监理单位、行政主管部门的任何处罚，甲方将会对乙方处理双倍处罚，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受到业主或第三方追责，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10.3.11 乙方对现场所有已完工程成品负有保护的义务，如有损坏，乙方须自费修复至原状。

第十一条：现场及人员管理

11.1 乙方应遵守国家、行业、地方以及甲方有关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的各项管理规定，在设施的投入、现场的布置等各方面严格按照甲方的规定，并符合甲方的CI要求。

11.2 现场施工人员必须统一着装，统一配戴安全帽及胸卡。施工人员须持证进出现场。

11.3 现场不允许出现宣传乙方单位的标识、标语。

11.4 乙方应该采取一切合理的措施防止其人员发生任何违法犯罪或妨害社会治安和公共安全的行为，并有完全的责任和义务保护周围其他人员和财产免受上述行为的危害，由此造成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

11.5 严格遵守有关消防、保卫、交通安全、环卫社会治安方面的规定。凡是由于乙方在上述要求贯彻执行不得力而造成的一切事故、灾害，其经济及法律责任由乙方独自承担。由此造成甲方的损失由乙方赔偿，此外甲方有权对其进行处罚。

11.6 作业人员经三级安全教育和安全技术交底后方可进入施工现场，女工不得超过50周岁，男工不得超过60周岁。

11.7 用工培训

- (1) 乙方应切实履行用工主体责任，按照《深圳市工程建设行业产业工人职业训练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计取和使用产业工人职业训练专项经费及开展产业工人职业训练。乙方应对产业工人职业训练专项经费实行专款专用，并妥善保存经费使用情况相关资料。
- (2) 乙方应按照《深圳市工程建设行业产业工人职业训练管理办法》制定产业工人训练计划，组织工人参加质量安全基础训练，妥善保存产业工人年度训练计划、职业训练管理和实施情况相关资料。

第十二条：材料管理

12.1 材质要求

- (3) 所有使用正式工程的物资设备的技术性能指标参数满足甲方要求。承包范围内乙方包工包料部分，甲方不负责材料、设备供应，只负责检查乙方所供的材料、设备是否符合品种、规格、型号以及质量的要求，故若乙方所提供产品的品种、型号、规格不符合合同规定或甲方书面通知的要求时，乙方应负责按甲方要求的时间予以退换，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因此造成甲方费用增加、工期延误等损失也由乙方承担。主要材料设备采购前须上报甲方批准后方可采购。乙方应妥善保管、合理使用业主及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因保管不善发生丢失、损坏，乙方应赔偿，并承担因此造成的工期延误等发生的一切经济损失。

(4) 材料检查与检验

- a. 材料进场前，需提供《材料试验报告》、《出厂合格证》等相关材质证明材料。
- b. 材料进场抽样复验。根据工程所在地的相关规定进行抽样检测。
- c. 复试检验费和第三方见证试验费由乙方承担。

12.2 计划管理

- (1) 所有物资、设备须经过甲方书面同意后方能进场。
- (2) 进场后一周内，应向甲方提供工程所需主要材料物资供应计划书，以满足施工进度计划要求。
- (3) 进场的物资材料应满足甲方制定的月计划、周计划施工进度要求。
- (4) 所有材料进场前，乙方需提供相应的合格证、生产许可证、出厂证明、复试报告等合法资料，否则不得进场。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电气工程合同

- (5) 物资、材料的进场后的申报程序执行市地方标准《工程建设监理规程》。
- (6) 所有进、退场材料物资应提前 12 小时向甲方申报物资进、退场计划，经乙方相关人
员签字同意后，由乙方向甲方申请填制生产要素出入许可证，报至甲方项目经理部相
应部门确认后，方可组织物资进退场；否则严禁进退场。
- (7) 生产要素出入许可证【一式四份】，需明确进出场时间、车号、物资名称、进出场理
由及乙方负责人签名。

12.3 仓储管理

- (1) 由乙方自行负责对材料加以妥善保管，防止人为破坏、偷盗以及不利自然条件的侵蚀，
费用自理。如果乙方未采取适当的保管保护措施，甲方有权指派他人完成。所发生的
费用概由乙方承担，对此乙方不得有任何异议。
- (2) 进场物资堆放地点，必须经过甲方批准，服从甲方的统筹安排。
- (3) 现场物资堆放、标识等须符合甲方的有关管理规定。

第十三条：甲方一般职责

13.1 甲方代表

- (1) 甲方驻现场代表：项目经理，姓名：李祥，电话：18123677665。
- (2) 甲方代表均有权行使本合同约定的权利和义务，但合同/协议的签署权归甲方公司所
有，未经甲方公司书面授权，甲方代表/其他人员与乙方签署的合同或协议，甲方有
权不予以认可。
- (3) 除甲方代表及本合同约定人员之外任何人的签字及行为，甲方不予认可的，不发生效
力。

13.2 甲方职责和权限：

- (1) 甲方负责工程施工的指导和管理工作，行使总承包管理职责，对乙方施工进度、质量、
安全、文明施工进行监督和管理，协调乙方同其他施工方的配合。
- (2) 除协议条款约定外，甲方仅负责提供现场现有的垂直运输设施及周转架料，不承诺专
为乙方提供任何机械设备及周转架料，乙方不得因自身施工便利要求甲方延长垂直运
输设施及脚手架的搭设或使用时间，也不得因甲方不能完全满足乙方关于垂直运输设
施及周转架料的要求，而提出任何工期及费用赔偿。
- (3) 若因甲方提供工作面不及时导致乙方施工进度受到影响，符合本合同约定情形的，乙
方可申请办理工期顺延，但不得就此提出任何经济索赔或费用补偿。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电气工程合同

- (4) 乙方进场时，甲方提供标高、定位的基准点、线，必要时向乙方进行图纸及技术交底，乙方自行复核甲方提供数据的准确性后进行定位、放线。
- (5) 甲方提供工地围墙、大门及警卫（乙方在夜班应配备必要的保卫人员）。
- (6) 甲方提供施工现场的施工用临时水源、电源条件。
- (7) 甲方负责统一规划现场的平面布置，确定临设、工地出入口、标志的安置、材料堆放、安全、消防、文明施工设施的位置。
- (8) 甲方负责工程的整体进度及各分包单位的进度协调，负责组织有关工程会议。
- (9) 甲方负责与建设单位、监理、设计等单位和有关部门的工作联系，协调现场有关单位的关系。
- (10) 甲方随时检查乙方施工设备的运行、材料保管使用情况，检查乙方现场管理人员和操作人员的有效证件及持证上岗情况；当乙方工作达不到合同约定的标准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整改、返修。
- (11) 甲方负责审核乙方编制的报量及材料计划、进度计划等，并办理款项支付。
- (12) 甲方负责施工现场的CI标准的设计、检查，监督现场各单位落实CI标准。
- (13) 甲方协调处理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临近建筑物（含文物保护建筑物）、古树名木、文物保护。甲方负责定期召开的现场协调例会，乙方驻工地负责人必须准时参加，并服从于会议决议以及甲方的协调管理。若乙方驻工地负责人无法正常参加，需事先向甲方负责人请假，并指定全权代表参加。
- (14) 若有甲方提供安全帽、安全带等劳保用品，按实际发生金额从工程款中扣除。

第十四条：乙方一般职责

14.1 乙方代表

- (1) 乙方驻现场代表：【项目经理】，姓名：刘榆华，电话：13380041565。
- (2) 乙方进场前应向甲方提供一份分包管理人员名单（名单详见合同附件四：合同相对方有权签字人授权书。乙方项目经理和其他管理人员必须具备相应的执业资格，注册单位与乙方单位一致），并提供乙方代表、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的劳动合同、养老保险及工资发放凭证、身份证复印件及岗位证书复印件，其中养老保险及工资发放凭证在合同履行期间每季度提供一次且确保真实、有效，直至合同履行完成。
- (3) 在政府部门的相关检查时，乙方应能够提供相关资料，如乙方无法提供，造成的一切

后果均由乙方承担，乙方派驻现场的上述人员必须在现场实际履职。

- (4) 如乙方派驻现场的代表为二人的，其中任何一名代表的行为均可代表乙方，乙方无条件认可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
- (5) 乙方代表及其他管理人员更换须提前 7 天向甲方提出申请，并提交拟任命的管理人员的详细资料，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更换现场主要管理人员。
- (6) 如甲方认为管理人员不能胜任工作，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乙方应在 3 天内提交拟任命管理人员的详细资料，经甲方批准后更换。如乙方在 3 天内未提交出新的人选，或两次提出的人选都不能令甲方满意，将视为乙方无履约能力，乙方应当承担本合同暂定总价 10% 的违约金。

14.2 乙方的一般义务

乙方应遵守法律和工程建设标准规范，并履行以下义务，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本合同约定的价款中：

- (1) 按照合同、图纸、标准和规范、有关技术要求、甲方指令、各类交底组织作业人员进场作业，并负责工作面范围内的成品保护工作。
- (2) 承担由于自身原因造成质量缺陷、工期延误、安全事故等责任。
- (3) 履行总承包合同中与分包工作有关的义务，但分包合同明确约定应由甲方履行的义务除外。
- (4) 必需配备完全胜任本分包工程及甲方要求的项目管理班子，服从甲方管理，负责对工程进度、质量、劳动力调配、安全及职工生活安排等具体事项的具体管理；所有管理人员及特殊工种必须持证上岗，将证件复印件交甲方备案，并确保证件的真实、有效，否则视为乙方违约，每发现一人次乙方应支付违约金 2000 元，超过 3 人次，视为乙方严重违约且无履约能力，甲方可单方解除合同。
- (5) 对本合同承包范围内的分包作业向甲方负责，全部施工任务必须组织自有力量完成，严禁乙方转包、挂靠和再分包，否则乙方应当按照本合同暂定总价的 20% 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 (6) 参加甲方或建设单位主持的图纸预审、技术交底、安全教育培训、安全技术交底；严格按施工图纸、设计说明、国家及当地有关标准和规范、建筑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精心施工。
- (7)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当地政策文件及甲方有关施工现场管理的各项管理制度，按当地主管部门规定办理应由乙方负责的各项手续。接受甲方、建设单位及有关部门的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电气工程合同

- 管理、检查和监督。
- (8) 负责完成本分包工程的有关施工方案的编制，报甲方批准后严格实施（乙方上报的施工方案不作为结算及合同价款的调整依据）。
 - (9) 根据甲方编制的施工组织设计及总进度计划要求，一周内提交主要工序施工方案及施工进度计划，每月提交下期施工劳务计划、材料需求计划确保总工期的要求。
 - (10) 乙方应配备具有与承揽工程范围相适应专业技术水平的专职测量人员及经过校定且校定证书在有效期内的测量仪器，根据甲方提供的标高、定位的基准点线，负责承包范围内测量、放线、定位工作。
 - (11) 对甲方的指令应迅速执行，如未按照甲方要求执行，除赔偿甲方所有损失外，须承担 1 万元/次违约金；乙方在收到甲方催促执行的书面通知后 8 小时内仍未执行，甲方可自行或者委托第三方执行，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从应付乙方款项中扣除。
 - (12) 认真做好承担的劳务所涉及的施工日志和隐蔽工程等原始记录，完整、清晰、详细准确的记录和积累资料，及时将符合甲方要求的完整的经济技术资料提供给甲方，并配合甲方进行整理归档工作。
 - (13) 做好施工场地周围建筑物、构筑物、地下管线的保护工作，如因乙方原因造成损坏，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包括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
 - (14) 负责施工现场的垃圾清理、堆放、装车工作，做到工完场清。乙方现场必须派专人负责乙方应自行完成的，工作范围内的施工垃圾清理工作，并负责装车运输到甲方指定位置，必须做到每日工完场清。若乙方未做到工完场清，甲方将委托他人代为清理（清理产生的乙方材料丢失由乙方自负），清理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在付款时直接自乙方的应得款项中扣除。
 - (15) 工程完工后，乙方自用工具、机械和设备应及时清运出场，并负责清理本工程项目 的标志、污斑、指印、油污和脏物等，达到交工前的清理标准。
 - (16) 建设单位对甲方的各项要求和标准均是乙方应履行的义务，乙方应无条件服从和执行甲方、建设单位、监理所提出的整改要求。
 - (17) 如乙方认为甲方违约或存在乙方需要索赔的事项，应在事件发生后七天内向甲方 提出书面报告及支撑资料，逾期视为乙方放弃索赔权利，将无权得到任何赔偿或补偿。
 - (18) 在施工过程中，无论任何原因，乙方均不得停工；若乙方擅自停工，视为乙方违约，除承担停工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外，另承担 2000 元/天的违约金，停工超过 5 天甲方可单方解除合同，乙方需向甲方承担本合同暂定总价 20% 违约金。

第 20 页 / 共 31 页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电气工程合同

- (19) 乙方现场必须派专人负责工人生活区保洁工作，如经甲方、监理检查不符合现场管理规定，乙方除限期整改外，须承担 2000 元/次的违约金。
- (20) 甲方另行分包的工程，乙方应积极配合，做好与其他分包穿插及配合施工。
- (21) 施工过程中按甲方要求对施工现场临时设施、工作面、工人生活区、现场内外临时道路等进行清理，对模板、周转料具等分类整理、码放，迎接相关检查。若乙方未做到或无故拖延，甲方将委托他人代为清理，清理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在付款时直接自乙方的应得款项中扣除。
- (22) 乙方以下人员，经甲方同意，必须在 8 小时内调离本分包工程范围，否则每次扣除乙方人民币 2000 元，且乙方应在 24 小时内用甲方批准的合格的人员代替上述调离的任何人员：
- ①甲方有证据确认无法胜任工作者，包括：施工质量达不到合同要求负有责任的施工人员、不熟悉本专业工作的施工人员等；
 - ②不能积极配合甲方正常工作者；
 - ③违反甲方工地现场管理规定者；
 - ④无证上岗者（适用于按规定必须有上岗证）；
 - ⑤与本分包工程施工无关的人员。
- (23) 因施工需拆除安全防护装置或设施的，应当经甲方批准后实施，并在施工完成后负责恢复。
- (24) 乙方负责工作面范围内“四口”“五临边”安全防护安装、维护工作；临时安全防护的标准需满足相关规范、标准及甲方要求。
- (25) 保证施工中使用的各类中小型设备、移动式操作平台、临时消防器材、辅助设施或工具的安全性能，确保其安全防护设施、装置安全可靠。

14.3 乙方负责提供的临建、设备及设施

- (1) 乙方须在甲方划定区域内自行搭设临时物料储存仓库，搭设前需将方案报甲方审批同意；
- (2) 按工程所在地政府及甲方要求在自身作业区域、自设仓库、材料堆放区及生活区配备足够的消防器材、消防设备等消防设施（包括灭火器、消防箱等）；
- (3) 经甲方同意后在甲方提供的水源点和电源点上自行接驳配置施工所需的各级水管及电箱、照明、动力机具器械等，并符合规范及甲方要求及施工过程中的材料更换、维护等；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电气工程合同

- (4) 负责乙方占用的办公区、生活临建及室内部分临水临电的维护;
- (5) 提供工人生活所需的生活用品、办公设备及用品等;
- (6) 提供工人及作业面上冬雨季施工的防护用品、药品、材料、设备、设施以及采取相应的措施及为此工作所需的活动的各种费用。

14.4 工程施工

- (1) 乙方需服从甲方现场管理，做到安全、文明施工，按甲方统一规划堆放材料、机具，按甲方标准化工地要求设置标牌，搞好生活区的管理，做好自身责任区的治安保卫工作。
- (2) 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后 7 天内报送劳动力安排计划，并按本合同约定的阶段工程分别注明各工种最低人员数量。该计划一经甲方审批确认，即成为具备合同效力的文件。若乙方怠于报送该计划，甲方可单方通知或分阶段通知乙方其关于劳动力数量的要求，通知送达后，该要求即对乙方具备约束力。
- (3) 若乙方人员不足最低数量要求时，甲方可自行安排劳动力工作直至乙方调配足够的劳动力之日止，并按实际发生费用*1.2从乙方工程款中扣除相应费用。
- (4) 乙方连续十天不能满足上述人员数量要求时，即视为乙方无履约能力，甲方可单方解除本合同。
- (5) 乙方应及时清理现场丢弃的垃圾至甲方指定堆放地点。
- (6) 乙方应按照甲方协调的工作面按工序进行施工，不得在施工中损坏其他分包人的工作成果。
- (7) 乙方工作应满足甲方或施工场地内第三方工作中的相关要求，如与其他分部分项（专业）工程施工相关的留孔、补洞、预埋、修补等以及为其提供便利条件等施工时，乙方应按甲方的指令予以配合。本合同的合同价格的单价或合价中已包括此类的交叉、配合工作内容及其费用，并且因配合工作对施工工期的影响也已包括在本合同约定的分包工作期限内，不得因此顺延工期。

14.5 工程照管

乙方须认真做好施工现场责任范围内的地下管线、临水、临电、临时消防设施、临近建筑物、设备、构筑物及交通要道、人行道等的保护工作。若此类建筑、设备、管线及道路发生了损坏，除非乙方举证证明其已尽到保护义务，否则因修复损坏及因此发生的赔偿等一切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14.6 免除甲方责任

第 22 页 / 共 31 页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电气工程合同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本合同约定的分包工程的实施、完工以及保修过程中免于承担与下述事项有关的任何责任、费用、索赔和诉讼：

- (1) 任何人员的伤亡；
- (2) 任何财产的损失或损害；
- (3) 由于乙方的疏忽、过失导致的连带责任。

如乙方在分包工程中造成以上事项或导致甲方因以上事项承担相关责任，乙方应立即支付甲方所代为履行义务所产生的费用，并赔偿甲方因此所受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赔偿金、诉讼费、差旅费等。

14.7 按合同约定及甲方要求的时间准时进场、供应并安装，严格按规范、方案进行施工。

严格按照政府有关部门划定的时间、线路清运，严格遵守交通规则，避免发生交通事故，如有应承担一切责任。

14.8 乙方作业人员应服从甲方的指挥，进入现场施工区域后，未经甲方许可不得随意卸货。

14.9 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地方政府以及需方的现场管理的各项规定，并遵守工地所在地，如：院落、街区、小区、场所的各项管理规章制度。任何因违法相关规定、要求造成事故、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14.10 乙方现场负责人需按时参加甲方项目经理部组织的有关安全、质量、进度、文明施工等方面的各种会议、检查活动，不得无故缺席。若乙方代表临时有其它紧急事物无法出席，须指派全权代表参加。会议所作出的决议、事项，双方需共同恪守，严格遵照执行。

14.11 乙方必须对施工现场人员实名制管理，并做好工人出勤记录、任务完成记录。乙方必须与使用的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建立合法的劳动关系。在劳动合同中必须明确工资标准及支付时间、支付方式、支付周期、支付日期，不得以任何理由拖欠工人工资。乙方必须依法为其使用的人员缴纳社会保险，如因乙方未与使用人员签订劳动合同或缴纳保险导致甲方对外承担的民事责任，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直接在应付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

14.12 乙方应做好乙方人员的安全保障工作，如因非甲方原因乙方人员因工伤事故、自身疾病、意外事件造成的伤亡的，乙方负责赔偿等善后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

14.13 乙方需在合同签订后 60 日历天内上报重计量清单。

14.14 已发送有拖欠、克扣工人劳动报酬行为的，甲方有权采取下列任一或全部措施，乙方应赔偿因此而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第 23 页 / 共 31 页

14.14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电气工程合同

- (1) 在乙方工程款中扣除相应款项，直接支付给乙方所属工人；
- (2) 解除合同。

14.15 乙方私自将合同或合同的任何部分或任何权利转让给其他人，或私自将工程的全部或一部分分包出去。甲方将按分包合同总额的 2% 进行违约扣款，情节严重的将解除合同，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

14.16 如乙方未能按监理人的要求和指示做好本合同专业分包工程的文明施工、清理垃圾、成品保护、现场保安工作，甲方有权另请他人完成上述工作，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且乙方应按他人完成上述工作费用的 2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可在给乙方任何款项中扣除，因此产生的后果亦由乙方负责。

14.17 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质量不合格，乙方应无条件进行返工或返修，使工程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承担所有费用，并赔偿甲方损失，且工期不予顺延。如乙方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内未进行整改，则甲方有权指定第三方整改，并有权将发生的全部费用直接从乙方结算价款内扣除。

14.18 对于隐蔽工程或中间验收工程部位，乙方必须在自检合格以后，及时申请甲方验收。乙方的施工必须经过甲方及监理工程师的检查、验收达到约定的质量标准并签字盖章后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否则，甲方除应按甲方要求进行拆除，承担返工费用外，还应承担 5000 元的违约金，延误工期不予顺延。甲方的检查和检验不免除乙方按合同规定应承担的责任。

14.19 工程经甲方验收后，仍需业主、国家或地方质检部门验收合格后方视为正式验收。

14.20 本合同提前解除的，不免除乙方应承担的工程质量责任。

14.21 如预留预埋为单独分包，乙方必须做好施工中的预埋、预留工作。如果因乙方原因造成土建返修、剔砸用料、用工由乙方承担相关责任。如未通知甲方私自剔砸楼板、墙体，除承担上述费用外，甲方将对乙方处以 2000 元/处罚款。

第十五条：检查与验收

15.1 乙方应认真按照标准、规范和设计图纸要求以及甲方依据合同发出的指令施工，随时接受甲方的检查检验，并为检查检验提供便利条件。

15.2 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标准的部分，按甲方的要求拆除和重新施工，直到符合约定标准。因乙方施工质量未达到验收合格标准而导致的一切返工及修补责任均由乙方承担，任何因返工及修补导致的甲方损失亦由乙方承担。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电气工程合同

15.3 乙方为达到上述技术和质量要求而采取之措施的所有费用应被视为已全部包含在乙方的单价中。若乙方在合同履行中因自身原因导致工程未能达到上述技术和质量要求，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技术质量违约罚款，罚款金额不超过合同总价的 10%。

15.4 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

- (1) 工程具备隐蔽条件时先由乙方进行自检，并在隐蔽验收前 48 小时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验收。通知包括隐蔽的内容、验收时间和地点。甲方组织业主、监理单位进行验收。乙方准备验收记录，验收合格，甲方、监理单位在验收记录上签字后，乙方可进行隐蔽或继续施工。验收不合格，乙方在甲方限定的时间内修改后重新验收。
- (2) 甲方不能按时进行验收，应在验收前 24 小时告知乙方，延期不能超过 48 小时。甲方未能按以上时间提出延期要求，不进行验收，乙方可自行组织验收，甲方应承认验收记录。
- (3) 经甲方、监理单位验收，工程质量符合标准、规范和设计图纸等要求，验收 24 小时后，甲方、监理单位不在验收记录上签字，视为甲方已经认可验收记录，乙方可进行隐蔽或继续施工。

15.5 重新检验

无论甲方是否进行验收，当其要求对已经隐蔽的工程重新检验时，乙方应按要求进行剥离或开孔，并在检验后重新覆盖或修复。检验合格，甲方承担由此发生的全部费用，并相应顺延工期。检验不合格，乙方承担发生的全部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第十六条：安全文明施工

16.1 乙方所有进入施工现场的人员应遵守国家及地方政府、业主、监理及甲方关于安全文明施工的要求，乙方应为其进入施工现场的人员之安全承担全部责任。

16.2 若乙方在合同履行中因自身原因导致工程未能达到上述安全文明施工要求，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安全文明施工违约罚款。

16.3 工地配备一名专职电工，负责现场接电，严禁非电工接电。

16.4 现场应备有必要的防火器材，如泡沫灭火器或干粉灭火器。

16.5 安全环境职业健康创优目标为（选项）：

- 市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省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市绿色施工示范工地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电气工程合同

- 省绿色施工示范工地
- CI 样板工地
- 国家 AAA 工地
- 区级现场会
- 市级现场会
- 省级现场会
- 其他: //。

第十七条：环保与职业安全

- 17.1 本合同双方应共同遵守国家和地方有关的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努力营造绿色建筑。
- 17.2 乙方在施工作业过程中满足甲方制定并经国家权威部门认证的 ISO14001 和 OHSAS18001 的要求，保证施工生产符合相关标准的要求。
- 17.3 乙方进驻现场员工需接受 ISO14001 环境管理、OHSAS18000 职业安全卫生知识的教育培训。
- 17.4 乙方须采取有效措施，防止运输机械噪声超标或机械漏油污染环境。运输车辆要定期进行噪音检测。对于不符合要求的机械要及时采取必要的措施。
- 17.5 车辆进入现场禁止鸣笛。

第十八条：违约

- 18.1 乙方不能全面履行本合同条款，或出现任何违约情形的，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同时甲方可单方解除合同。甲方不主张解除合同的，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向甲方提供本合同金额 3% 的质量安全保证金。甲方主张解除合同的，应向乙方送达《解除合同通知书》，送达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快递邮寄、短信、电子邮件，微信传输，自《解除合同通知书》到达乙方之日起，双方合同解除；甲方主张解除合同的，应于合同解除之日起 3 个月内，扣除乙方违约金后，与乙方办理已完工程《分包结算书》（因乙方拒不配合 3 个月内未完成结算书的，甲方有权单方面出具结算书，乙方不得异议），待本项目整体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满足保留金返还条件后支付至结算额的 95%；剩余 5% 作为保修金，保修金待本项目整体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保修期满扣除相应扣款后一次性无息支付。
- 18.2 乙方不允许非法转包本分包合同工程。
- 18.3 甲乙双方明确约定，对于在本合同项下产生的或与本合同相关的事宜产生的乙方对甲

第 26 页 / 共 31 页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电气工程合同

方拥有的债权，乙方承诺不得将其转让给第三方，除非经过甲方书面同意。即使甲方书面同意的，乙方也应承担违约责任，甲方可直接扣减乙方拟转让金额的 10%作为违约金后，书面同意转让剩余部分。

- 18.4 因乙方施工质量问题以及其他违约责任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经济损失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对外承担的民事责任、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甲方向乙方追偿经济损失而发生的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鉴定费、差旅费等费用、以及自甲方经济损失发生之日起至乙方实际偿付之日止的以全国银行间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的利息），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 18.5 乙方未能及时到项目部办理结算的，甲方将向乙方发送通知，送达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快递邮寄、短信、电话、电子邮件、微信传输，若乙方在收到通知后 7 日内仍未到项目部办理结算的，视为认可甲方出具的结算金额或放弃工程尾款。
- 18.6 甲方已就本合同内容向乙方做出明确说明，乙方应对其违反本合同任意一条约定造成的甲方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不得以不理解条款内容作为减轻或免除责任的事由；对于乙方未遵守合同约定而导致自身无法结算、付款的，亦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

第十九条：提前退场

- 19.1 如果乙方在工程施工过程中的履约不能令甲方满意或者在质量、进度、安全、文明施工、资源配置等任何一方面不能令业主、监理满意，乙方便被认为无力承担本分包工程或其某些分项工程的施工，总包单位有权重新发包。重新发包的费用从乙方合同价款中扣除。
- 19.2 提前退场结算原则：以乙方在现场实际完成工作量为基础，按合同约定单价及完成的工作量结算已完工程价款。
- 19.3 在此情况下，乙方应及时组织工人、设备、机具在甲方规定的期限内退场，乙方不得有以下行为：
 - (1) 不得索要任何名目的“退场费”、“遣散费”、“补偿费”；
 - (2) 不得对结算问题纠缠不休；
 - (3) 不得纠集、唆使工人闹事；
 - (4) 不得蓄意破坏、损坏现场设施，材料及工程成品；
 - (5) 不得隐匿、私藏、转移总包单位的材料物资；
 - (6) 不得影响工程正常施工。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电气工程合同

第二十条：技术资料

- 20.1 乙方应严格按市《建筑安装工程资料管理规范》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地提供完整而规范的技术资料。乙方对资料的完整性、真实性负责。在资料不齐全时甲方有权扣留部分工程款抵押。
- 20.2 如果政府、社会在建筑工程评比过程中对技术资料有特殊要求，乙方有义务竭力满足，不得以任何借口拒绝、推诿。
- 20.3 应提交的资料与时间：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填写。

第二十一条：合同文件组成与解释顺序

- 21.1 补充协议书【若有时】。
- 21.2 本分包合同书及附件。
- 21.3 明确双方职责的会议纪要、往来函件。
- 21.4 招标文件以及分包书。
- 21.5 总包方批准的施工方案。
- 21.6 本合同所列规范、标准。
- 21.7 总包方制定的施工总进度计划。

第二十二条：合同使用的语言文字及适用法律

- 22.1 合同语言：本合同文件使用汉语。
 - 22.2 适用法律法规：
 -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 《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
 - 22.3 其它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含市地方行政法规】
- ## 第二十三条：合同生效与终止
- 23.1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以最后签字盖章的日期为准）。
 - 23.2 合同履约完毕，保修期满（如有）、结清工程尾款，或合同主体违约，或由于不可抗力等原因不能再继续履行合同时，合同终止。
 - 23.3 本合同解除或终止的，不影响本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条款和争议解决条款的效力。

第 28 页 / 共 31 页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电气工程合同

第二十四条：争议与裁决

- 24.1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本着实事求是的态度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双方愿向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起诉。
- 24.2 本合同中关于管辖权的约定是唯一的，任何一方不得通过债权转让或其它方式对涉及本合同约定事项的争议解决方式进行另行约定或对本合同关于管辖权的约定进行变更，如发生类似情形，该等约定亦属无效。

第二十五条：其它约定

- 25.1 合同执行期间，因承包范围、工程量等发生变化或其他合同补充、变更事宜，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作为合同附件，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双方印章后方可生效。
- 25.2 本合同所述之内容与条款只限于 北京大学深圳医院深汕医院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之电气工程 使用，乙方不得将本合同内容细节透露给任何第三方。
- 25.3 乙方单位往来电子邮箱：793198674@qq.com，该电子邮箱为乙方公司工作邮箱，甲方发送的电子邮件，乙方可即时收到，并确保于甲方发送后 12 小时内知悉，如电子邮箱地址变更，双方将重新签订补充协议进行明确。
- 25.4 在合同履行期间，因乙方违约产生的罚款（包含但不限于质量罚款、安全罚款），乙方拒不缴纳的，甲方将在发生当月进度款中予以扣除，乙方对此无异议。
- 25.5 乙方承诺同意接受合同电子签约、签章模式，并已充分知晓签署相关电子合同及其他文书、签章的效力及风险；乙方应妥善保管账号密码，经使用乙方密码登录乙方账号的所有操作视同乙方本人行为，乙方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
- 25.6 甲方已就本合同中所有条款向乙方进行了充分说明，乙方表示认可并接受上述条款的约定。
- 25.7 本合同文本 6 份，甲方 4 份、乙方 2 份。
- 25.8 本合同中的“处罚”“罚款”等指违约金。

第二十六条：电气工程格外需要 BIM 的补充约定

- 26.1 根据项目现场巡检要求，执行基于 BIM 的现场巡检，应定期或根据现场进度组织现场巡检，采集工程面貌提交现场巡检报告，实现工程现场实际施工面貌与 BIM 模型的对比分析，形象展现设计方案与现场实际施工的差异。
- 26.2 乙方需结合施工图，根据甲方委托的 BIM 施工深化团队成果指导现场施工。建立专门

第 29 页 / 共 31 页

116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电气工程合同

的 BIM 工作配合团队，配备与工程需要相适应的驻场人员与设备，相关人员应具备 BIM 操作资格证书，具备使用 BIM 模型指导现场施工的能力，确保现场施工情况与施工深化模型成果一致，由 BIM 深化原因产生的相关费用已含在合同总价中。乙方必须在现场相关工作面开始施工前一周，接受甲方委托的 BIM 施工深化团队对相关工作面的技术交底，并在总、月、周进度计划中体现 BIM 相关工作落实的工作进度。

- 26.3 乙方需积极主动配合甲方委托的 BIM 施工深化团队开展工作，对深化成果存在异议部分需向甲方及其委托的 BIM 施工深化团队提出意见，同时需提出可行性更高（综合考虑建设方要求、甲方要求、成本等影响因素）的另一执行方案，获得甲方认可后可按可行性更高的方案执行；否则必须按照甲方确认的深化成果执行。
- 26.4 若乙方现场施工情况与施工深化模型成果存在较大差异，未达到甲方及其委托的 BIM 施工深化团队审查要求，则在当期进度款支付时按扣减 10% 的付款比例进行处理。
乙方需配备满足指导现场施工配置要求的平板电脑，并分阶段导入 BIM 模型，指导现场施工。
- 26.5 在进场后交底 3 天内提供本项目的设备模型及提供阀门阀件尺寸，以免影响 BIM 报审计划节点。
- 26.6 本项目需要真正切实落地的 BIM 平台应用，将现场照片与模型对接，问题反应至平台；
乙方应具备 BIM 模型审核能力就图纸问题及时反馈并提出相应的可行性方案。后续根据项目的需求分包单位自行承担相应 BIM 费用，包含但不限于：BIM 深化设计、深化管理及平台使用等相关费用。由业主完成的 BIM 深化费用按照各家产值（电气专业）进行分摊该部分费用（按照实际发生为准）。

（以下无正文）

附件

第 30 页 / 共 31 页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电气工程合同

- 附件一：北京大学深圳医院深汕医院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之电气工程量合同清单
- 附件二：安全生产与消防保卫协议书
- 附件三：廉洁自律承诺书
- 附件四：合同相对方项目部有权签字人授权书
- 附件五：项目主合同技术要求《电气工程、室外工程、直升机停机坪工程技术部分》

甲方：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

大同路怡和楼 2 栋 2 层 209-214 号

邮政编码：518200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0755-22093706

传真：0755-22093705

电子邮箱：2631179126@qq.com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汕特别合作区支行

账号：41036900040006925

纳税人识别号：91441624MA56DJ8726

签订日期：

乙方：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28 号 1 号

楼五层

邮政编码：510030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020-83332918

传真：0755-83215509

电子邮箱：793198674@qq.com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

行

账号：7443900182600109114

纳税人识别号：91440000598938449T

签订日期：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附件四：

合同相对方有权签字人授权书

致：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我公司授权下列人员代表我司履行与贵司签订的 北京大学深圳医院
深汕医院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之电气工程 合同，我公司对下列人员在授权
范围内的所有行为承担法律责任。

姓名	职务	职权/职责范围	授权签署文件范围	授权期限	签名留样
刘榆华	项目经理	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	自开工准备至竣工验收	刘榆华
蔡文平	技术负责人	质量技术管理总负责	质量技术管理总负责	自开工准备至竣工验收	蔡文平
黄志鹏	安全员	安全技术管理	安全技术管理	自开工准备至竣工验收	黄志鹏
钟铭锋	资料员	资料管理	资料管理	自开工准备至竣工验收	钟铭锋
李伟国	施工员	施工作业	施工作业	自开工准备至竣工验收	李伟国
戴殷	质量员	质量技术管理	质量技术管理	自开工准备至竣工验收	戴殷
王悦辉	专职材料员	材料管理	材料管理	自开工准备至竣工验收	王悦辉
徐可	实名制专员	人力资源管理	人力资源管理	自开工准备至竣工验收	徐可
***	***	***			

公司名称：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加盖公司公章)

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字)：王悦辉

【】年【】月【】日

附：法定授权委托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受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第三章 项目经理业绩

3.1 项目经理类似业绩一览表

附表 3:

项目经理类似业绩一览表

1、项目名称：福田区数字化转型应急管理监测预警平台建设项目合同； 建设内容：硬件、成品软件、定制服务；合同金额：3446.48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4 年 03 月 26 日。
2、项目名称：长春卷烟厂新建烟叶仓库项目库区智能化设施合同； 建设内容：视频屏幕显示、人脸识别考勤门禁、车辆管理、人员叉抱车定位、无人机、巡更等系统软硬件的购置及施工，以及配套的服务器、机柜、UPS 及蓄电池、综合布线及相关辅材等； 合同金额：359.95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4 年 12 月 02 日。

注：1、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2、智能化工程合同金额≥招标项目招标控制价二分之一为符合本工程业绩。

3.2 项目经理类似业绩证明资料

3.2.1 项目经理---罗津---业绩证明（一）---福田区数字化转型应急管理监测预警平台建设项目合同---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竣工验收报告、任命书

CETC 中国电科 中电科新型智慧城市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我方已接受贵单位所递交的福田区数字化转型应急管理监测预警平台建设项目（招标编号：ZHY20230112-M001）投标文件，确定贵单位为中标方，中标金额 34,464,896.00 元。

感谢贵单位对我方采购工作的大力支持，计划于发出中标通知书后 15 个工作日内签署采购合同，谢谢！

中电科新型智慧城市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3 年 2 月 14 日

合同编号：

福田区数字化转型应急管理监测预警平台
建设项目合同

甲方：中电科新型智慧城市研究院有限公司
乙方：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甲方：中电科新型智慧城市研究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D9U1Q82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深南大道 1006 号深圳
国际创新中心 C 栋 19 楼

法定代表人：秦廷辉

联系人：戴琨

联系方式：13428904108

乙方：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598938449T

注册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28 号 1 号楼 5 层

法定代表人：陈学信

联系人：何俊杰

联系方式：19925803334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基础上，经协商，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合同标的

本合同具体建设内容为福田区数字化转型应急管理监测预警平台建设项目合同详见《需求清单》（附件1）。

二、合同金额

1、本合同含税金额为：¥34,464,896.00元，大写：叁仟肆佰肆拾陆万肆仟捌佰玖拾陆元整（未含税价格：¥30,897,800.05元，税额：¥3,567,095.95元）。

其中硬件及成品软件部分含税价格金额：¥27,656,396.00元，（未含税价格：¥24,474,686.73元，税额：¥3,181,709.27元）。

定制服务部分含税价格金额：¥6,808,500.00元，（未含税价格：¥6,423,113.21元，税额：¥385,386.79元）。

（具体金额详见附件）。

2、合同金额已包含人工费、管理费、差旅费、保险费、税费、验收专家费、验收材料印刷费等乙方为履行本合同所需承担的一切费用及乙方合理利润。除另有约定外，乙方不

得要求甲方另行支付其他费用。且本合同金额不随通货膨胀的影响而波动，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作任何调整。

3、付款过程中，如出现不可抗力、采购范围增减，重量、数量及设备性能指标调整、配置差异、原材料市场价格大幅波动等，甲方与乙方可协商调整合同总价款。

4、甲方与乙方双方保证，均按照国家税收法律法规，依法承担各自在本合同项下的相应缴税义务，依法足额缴纳税金，无偷税、漏税、走私或者其他违约违法行为。

5、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任何税率的提高或降低、现行税收法律法规的废止、最新税收法律法规的实施、任何税收法律法规的解释或适用规则变化等，甲方与乙方双方均应按照相关税收法律法规承担各自相应缴税义务，如因不可抗力因素如税法变更导致税率变化，需由双方友好协商具体处理方法。

三、合同工期

本合同建设工期为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本合同终验，预计18个月，软件维保期（即软件质保运维期）1年，硬件质保期3年。

其中：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0天内完成应急管理监测预警平台建设项目的相关内容。

四、验收

本项目验收分为到货验收、系统初步验收、系统终验三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本页为签字页)

甲方：(公章)

负责人(或授权代表)： 齐连辉

(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2023年3月17日

乙方：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2023年3月17日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附件：应急管理监测预警平台建设工程内容

序号	名称	不含税金额(元)	含税金额(元)	税率	备注
1	硬件	5,115,044.26	5,780,000.00	13%	详见清单
2	成品软件	19,359,642.48	21,876,396.00	13%	详见清单
3	定制服务	6,423,113.31	6,808,500.00	6%	详见清单
合计		34,464,896.00 元			

1. 硬件及成品软件

应急管理监测预警平台建设-硬件											
序号	名称	参数	单位	数量	税率(%)	不含税单价(元)	含税单价(元)	不含税总价(万元)	税额(元)	含税总价(元)	
一 应急管理监测预警平台											
1		2 颗 24 核 X86 架构 CPU (2.2 GHz)；内存：256G DDR4；硬盘：480G SSD×2(RAID1)+ 3.5 寸 4T 7.2K SAS×2(RAID1)+ 3.5 寸 4T 7.2K SAS×2(RAID1)	台	1	13%	53,097.35	60,000.00	6.00	53,097.35	6,902.65	60,000.00
2	大数据服务器	2 颗 24 核 X86 架构 CPU (2.2 GHz)；内存：256G DDR4；硬盘：480G SSD×2(RAID1)+ 3.5 寸 4T 7.2K SAS×2(RAID1)+ 3.5 寸 4T 7.2K SAS×2(RAID1)	台	1	13%	53,097.35	60,000.00	6.00	53,097.35	6,902.65	60,000.00
3		2 颗 24 核 2.2GHz X86 架构 CPU;512GB DDR4;2400G H.2*1 (系统)+480G SSD*1+960G SSD*6+4T 7.2K SATA*6	台	5	13%	70,796.46	80,000.00	8.00	353,982.30	46,017.70	400,000.00
4		1 颗 x86 架构处理器，核数 24 核，频率 2.2GHz/64G DDR4/600G 10K SAS×4(RAID_10)/SAS_HBA/1GbE×2/550W(1+1)/2U/3Y	台	3	13%	35,398.23	40,000.00	4.00	106,194.69	13,805.31	120,000.00
二 智算中心											

第 18 页 共 42 页

1		1 颗 x86 架构处理器，核数 24 核，频率 2.2GHz/64G DDR4/600G 10K SAS×4(RAID_10)/SAS_HBA/1GbE×2/550W(1+1)/2U/3Y	台	2	13%	30,973.45	35,000.00	3.50	61,946.90	8,053.10	70,000.00
2		1 颗 x86 架构处理器，核数 24 核，频率 2.2GHz/64G DDR4/600G 10K SAS×4(RAID_10)/SAS_HBA/1GbE×2/550W(1+1)/2U/3Y	台	1	13%	35,398.23	40,000.00	4.00	35,398.23	4,601.77	40,000.00
3	智算中心服务器	1 颗 x86 架构处理器，核数 24 核，频率 2.2GHz/64G DDR4/600G 10K SAS×4(RAID_10)/SAS_HBA/1GbE×2/550W(1+1)/2U/3Y	台	2	13%	30,973.45	35,000.00	3.50	61,946.90	8,053.10	70,000.00
4		2 颗 x86 架构处理器，核数 16 核，频率 2.2GHz/32G DDR4 ×2/SSD 480G×1 (8 盘位，无 RAID) + 2T 7.2K SAS×4(RAID 10)/SAS_HBA/1GbE×2 (电) ×1 + 1GbE×2 (电) ×1 + 1GbE×2 (多模光) ×1/800W (1+1) /3Y	台	1	13%	35,398.23	40,000.00	4.00	35,398.23	4,601.77	40,000.00
5		1 颗 x86 架构处理器，核数 24 核，频率 2.2GHz/64G DDR4/600G 10K SAS×4(RAID_10)/SAS_HBA/1GbE×2/550W(1+1)/2U/3Y	台	1	13%	35,398.23	40,000.00	4.00	35,398.23	4,601.77	40,000.00
6	视频云存储服务器	规格：4U 机架式 24 盘位；64 位多核处理器；16GB 缓存；冗余电源；24 块 6T 的企业级 10T 硬盘；6 个千兆网口；1 个系统 SSD 盘。	台	2	13%	61,946.90	70,000.00	7.00	123,893.81	16,106.19	140,000.00
7	CPU: 2 颗 CPU (32 核, 2.0GHz) GPU: NVIDIA Tesla V100 32 GB × 4 + NVIDIA Tesla T4 × 2	台	1	13%	1,221,238.94	1,380,000.00	138.00	1,221,238.94	158,761.06	1,380,000.00	

第 19 页 共 42 页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工作湿度: 10%~90%相对湿度 设备净重: 44.06 kg 机箱规格: 4U 标准机箱 工作温度: 5 °C ~ 35 °C							
8	GPU 服 务器	CPU: 2 颗 CPU (24 核, 频率: 2.2GHz)	台	12	13%	166,666.67	188,333.33	18.8333	2,000,000.00 260,000.00 2,260,000.00
		GPU: 8 张 NVIDIA® Tesla® T4 卡							
		内存: 16GB DDR4 *16 , 32 个内存插槽							
		硬盘: 240G SATA SSD * 1 , 最大支持 12 个 3.5 寸 SAS/SATA 硬盘, 支持热插拔							
		网口: 4 个千兆 RJ45 网口, 1 个 RJ45 管理口							
		其他接口: 4 个 USB 接口, 1 个 VGA 接口							
		电源: 2 个 CRPS 1200W, 1+1 元余							
二 指挥中心场地改造									
1	场 地改 造	按照统一标准配置办公、值班、会议、监控等设备	套	1	13%	601,769.91	680,000.00	68.00	601,769.91 78,230.09 680,000.00
2		满足监测预警平台展示的配套设备优化, 包括 LED 小间距控制矩阵扩容、超高分辨率服务器等	套	1	13%	371,681.42	420,000.00	42.00	371,681.42 48,318.58 420,000.00
合计									5,780,000.00

第 21 页 共 42 页

73			数据分 析实施 服务	提供对原始数据的分析服务	4	6%	32,830.19	34,800.00	3.48	131,320.75	7,879.25	139,200.00
74			数据编 码实施 服务	提供数据资源编码服务	4	6%	32,830.19	34,800.00	3.48	131,320.75	7,879.25	139,200.00
75			数据共 享实施 服务	提供基于实际应用场景的数据接口、数据推送、数据检索配置服务	2	6%	49,056.60	52,000.00	5.2	98,113.21	5,886.79	104,000.00
76			数据资 源池部 署实施	提供数据资源池基础环境设计、资源配置和资源池搭建部署实施的服务	3	6%	18,679.25	19,800.00	1.98	56,037.74	3,362.26	59,400.00
合计												6,808,500.00

第 42 页 共 42 页

项目名称：福田区数字化转型应急管理
监测预警平台建设项目

项目初验报告

项目名称	福田区数字化转型应急管理监测预警平台建设项目
合同编号	\ NSCI2023-0MD-CG-053
甲方单位	中电科新型智慧城市研究院有限公司
乙方单位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项 目 内 容	根据合同要求，本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列举）： 视应急管理监测预警平台、智算中心、指挥中心场地改造、应急管理全域监测预警平台、自然灾害监测预警、安全生产监测预警、消防安全监测预警等。
验 收 依 据	福田区数字化转型应急管理监测预警平台建设项目合同
验 收 标 准	根据福田区数字化转型应急管理监测预警平台建设项目合同 第四条 本项目验收分为到货验收、系统初步验收、系统终验 三部分。上述 3 种形式的验收，均为甲方有效跟进、监督乙 方质量的形式，验收合格的事实并不免除乙方依据本合同应当 承担的货物质量保证等义务。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交接资料	<p>《项目实施方案》、《需求规格说明书》、《系统安装部署和维护手册》、《用户使用操作手册》、《自测报告》、《设备到货》、《货物明细单、布列号、连线图、到货验收报告单》、《开箱检验报告书》、《详细设计说明》、《数据库设计说明》、《接口设计说明》、《测试方案》、《测试计划》、《测试结果报告》、《缺陷记录》、《培训方案》、《初验报告》、《初验方案》、《交付验收报告》。</p> <p>业务部门验收意见</p>
	<p>项目已完成合同约定内容，经检查各项功能达到设计要求，设计资料齐全，同意申请公司验收！</p> <p>业务部门领导签字：唐木俊</p> <p>项目经理签字：戴侃</p>
验收结论	<p>运行管理部（项目管理办公室）验收意见</p> <p>验收资料齐全，符合合同要求，同意通过验收！</p> <p>运行管理部(项目管理办公室)项管代表签字：曾宪君</p>
	<p>甲方单位（运行管理部（项目管理办公室）盖章）： 中电科新型智慧城市研究院有限公司 代表人签字：曾宪君</p> <p>2024年3月26日</p> <p>乙方单位（盖章）： 中电科建设有限公司 代表人签字：周海峰</p> <p>2024年3月26日</p>

备
忘
录



2011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文件

中国通信服务中时讯〔2023〕23号

关于罗津同志任职的通知

各分公司、中心、事业部、本部各部室：

因工作需要，经研究决定：

聘罗津同志任《福田区数字化转型应急管理监测预警平台建设项目》项目负责人，自发文之日起任职，任职期间享受相应岗位待遇。



抄送公司内部：公司领导。

拟稿部门：人力资源部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综合部

2023年2月20日印发

1-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3.2.2 项目经理---罗津---业绩证明（二）---长春卷烟厂新建烟叶仓库项目 库区智能化设施合同---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竣工验收报告、任命书

中标通知书

编号：SYZX2024-087

招标项目编号	SYZX2024-087		
中标单位名称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中标项目名称	吉林烟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长春卷烟厂新建烟叶仓库项目库区智能化设施		
中标服务地点	长春卷烟厂顺风库（长春市世纪大街以东、保定路以南）	招标人	吉林烟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开标日期	2024年7月11日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项目经理	罗津	资格等级	机电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
中标价格	大写：叁佰伍拾玖万玖仟伍佰肆拾陆元伍角壹分；小写：3,599,546.51 元		
中标工期	2024年7月19日至2024年11月5日，总工期110日历天 (包括节假日)内，具体以招标人下达的开工令为准		
质量要求	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标准的合格工程		
中标范围	新建烟叶仓库项目库区智能化设施的采购及施工，包括但不限于视频屏幕显示、人脸识别考勤门禁、车辆管理、人员叉抱车定位、无人机、巡更等系统软硬件的购置及施工，以及配套的服务器、机柜、UPS 及蓄电池、综合布线及相关辅材等，主要组成装置和元器件采购、运输及交货、安装、集成、与其他系统的接口配合、系统联调、培训、验收、质量保证期缺陷责任的弥补、维护和保养等，具体详见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内容。		
请中标单位在投标有效期，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招标人（章）  法定代表人 2024年8月1日	招标代理机构（章）  法定代表人 宣宣 2024年8月1日		

[注]此《中标通知书》一式六份，招标人肆份，招标代理机构、中标单位各执壹份备案。

合同编号: 2014222401350006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吉林烟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国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吉林烟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长春卷烟厂新建烟叶仓库项目库区智能化设施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吉林烟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长春卷烟厂新建烟叶仓库项目库区智能化设施。
2. 工程地点：长春卷烟厂顺风库（长春市世纪大街以东、保定路以南）。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中烟办[2012]210号文件。
4.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5. 工程内容：长春卷烟厂新建烟叶仓库项目库区智能化设施。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新建烟叶仓库项目库区智能化设施的采购及施工，包括但不限于视频屏幕显示、人脸识别考勤门禁、车辆管理、人员叉抱车定位、无人机、巡更等系统软硬件的购置及施工，以及配套的服务器、机柜、UPS 及蓄电池、综合布线及相关辅材等，主要组成装置和元器件采购、运输及交货、安装、集成、与其他系统的接口配合、系统联调、培训、验收、质量保证期缺陷责任的弥补、维护和保养等，具体详见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年1月2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0年12月1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1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人民币（大写）叁佰伍拾玖万玖仟伍佰肆拾陆元伍角壹分（¥ 3599546.51 元）；

不含税金额人民币（大写）叁佰叁拾万贰仟叁佰叁拾陆元贰角伍分（¥3302336.25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万零贰佰贰拾叁元壹角肆分（¥ 10223.14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罗津。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与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0~~年~~8~~月~~22~~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延吉市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贰份。

发包人：吉林烟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承包人：中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王永红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王海峰
(签字) (签字)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Q/JYG/GL-SB-34-A.1

附录 B
(规范性)
工程竣工验收申请表

Q/JYG/GL-SB-34/01

工程名称: 吉林烟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长春卷烟厂新建烟叶仓库项目智能化设施 编号:

致: 吉林建院工程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完成吉林烟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长春卷烟厂新建烟叶仓库项目库区智能化工作, 现报上该工程报验申请表, 请予以审查和验收。

附件:

施工单位(章)

项目经理

日期 2024.12.1



监理单位审查意见:

项目监理机构

总/专业监理工程师

日期

2024.12.1



全过程跟踪审计审查意见:

全过程跟踪审计单位

日期

2024.12.3



项目办审查意见:



注: 本表一式六份, 业主、监理、全过程跟踪审计、项目办各一份, 其余返还施工单位。

(20220501)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Q/JYG/GL-SB-07-B.1

附录 C (规范性)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报验认可单

Q/JYG/GL-SB-34/02

工程名称：吉林烟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长春卷烟厂新建烟叶仓库项目智能化设施 编号：

致：吉林建院工程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

吉林烟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长春卷烟厂新建烟叶仓库项目智能化设施 (分项/分部工程)已完成施工，按有关规范、验评标准进行了自检，质量等级为合格□/优良□，请查验。

- 附件：1. 质量保证资料汇总表 _____页
2. 预检工程检查记录单 _____页
3. 隐蔽工程检查记录 _____页
4. 分项工程质量检验评定表 8页
5. 分部工程质量检验评定表 2页
6. 其他 _____页



承包(施工)单位(章)

专职质量检验员

项目经理

日期 2025.3.6

监理审查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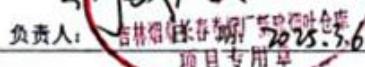
总监理工程师：于洋 日期：2025.3.6

项目管理意见



负责人：于洋 日期：2025.3.6

全过程跟踪审计单位意见：



负责人：于洋 日期：2025.3.6

项目专用章

建设单位	专业组	3月6日
	投资装备部	3月6日
	安全管理部	3月6日
	审计监督办公室	3月6日
	使用部门	3月6日

注：本表五份，建设单位、项目管理（如有）、全过程跟踪审计单位、监理、施工单位各存一份。

(20220501)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Q/JYG/GL-SB-07-B.1

附录 D
(规范性)
工程竣工报验单

Q/JYG/GL-SB-34/03

工程名称：吉林烟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长春卷烟厂新建烟叶仓库项目智能化设施 编号：

致：吉林建院工程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

我方已按合同要求完成了 吉林烟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长春卷烟厂新建烟叶仓库
项目智能化设施 工程，经自检合格，请予以检查和验收。

附件：

承包（施工）单位（章）

项目经理

日期 2025.3.6



审查意见：

以初步验收，该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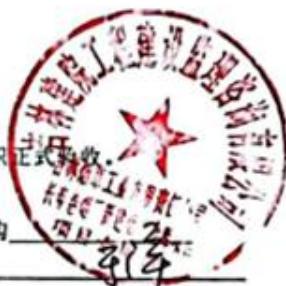
1. 符合/不符合我国现行法律、法规要求；
2. 符合/不符合我国现行工程建设标准；
3. 符合/不符合设计文件要求；
4. 符合/不符合施工合同要求。

综上所述，该工程初步验收合格/不合格，可以/不可以组织正式验收。

项目监理机构

总/专业监理工程师

日期 2025.3.6



项目管理：

负责人 孙洋

负责人



全过程跟踪审计单位：

负责人

何成民



建设单位

专业组

投资装备部

安全管理部

审计监督办公室

使用部门

项目办公室

李志新 孙冲

注：本表五份，建设单位、项目管理（如有）、全过程跟踪审计、监理、施工单位各存一份。

（20220501）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文件

中国通信服务中时讯〔2024〕125号

关于罗津同志任职的通知

各分公司、中心、事业部、本部各部室：

因工作需要，经研究决定：

聘罗津同志任《长春卷烟厂新建烟叶仓库项目库区智能化设施》项目负责人，自发文之日起任职，任职期间享受相应岗位待遇。



抄送公司内部：公司领导。

拟稿部门：人力资源部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综合部

2024年7月25日印发

1-

第四章 企业信用

附件 4：企业信用情况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598938449T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陈学信
登记机关：广州市越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2012年06月27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列入）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移出）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主办单位：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100820 备案号：京ICP备18022388号-2
[业务咨询与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使用帮助](#)

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

附件 4：企业信用情况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official website of the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At the top, there are navigation links for '首页' (Home), '企业信息填报' (Enterprise Information Filing), '信息公告' (Information Announcement), '重点领域企业' (Key Field Enterprises), '导航' (Navigation), and a user account icon with the number '13138...'. Below the header, the system's logo and name are displayed: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and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A search bar at the top right contains the placeholder text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and a magnifying glass icon.

In the main content area, the company information for '中时报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is shown. The details include: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598938449T
- 注册号:
- 法定代表人: 陈学信
- 登记机关: 广州市越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 成立日期: 2012年06月27日

Below this, there are tabs for '基础信息' (Basic Information), '行政许可信息' (Administrative Permit Information), '行政处罚信息' (Administrative Punishment Information),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Information on Being Listed as an Untrustworthy Operator),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Information on Being Listed as a Seriously Untrustworthy Operator), and '公告信息' (Announcement Information). The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tab is selected. A large red circular stamp with the text '中时报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and a star in the center is overlaid on this section. The stamp also has a smaller text '2016090729129' at the bottom. At the bottom of the page, there is a footer note: '主办单位: 财政部信息中心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 100020 新闻编号: 10022386号-2
业务咨询与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使用帮助'.

第五章 不违法转包分包承诺书

附件 5：不违法转包分包承诺书

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我单位参加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的招投标活动，若有幸成为中标人，为保证本工程项目按招标文件和我方投标文件顺利实施，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 1、我方声明在本项目投标活动中无出借（租）企业资质、围标串标、弄虚作假行为，违者承担相应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 2、承诺工程施工过程中不发生分包、转包、挂靠等行为，违者承担相应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 3、承诺按期签订施工合同，按期进场，按期开工建设，严格按照合同相关约定履行合同并保证工期、质量和安全；
- 4、承诺投标文件中确定的项目班子全员到岗，未经批准不得变更；
- 5、承诺严格执行廉政建设和反腐败的法律和法规，不发生违法乱纪行为；
- 6、承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服从招标人和监理单位的现场管理，积极配合相关部门的检查、调查工作。
- 7、严格把控电缆等施工主要材料质量，杜绝不合格电缆等施工主要材料使用于本工程。

8、使用符合《非道路移动柴油机械排气烟度限值及测量方法》(GB36886-2018)国家标准要求的非道路移动机械。

承诺人：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陈伟强（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020-37289199

传真：/

承诺日期：2025年09月24日

第六章 诚信投标承诺书

附件 6：诚信投标承诺书

诚信投标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我方将严格执行建设工程招投标有关法律法规，并完全接受区妇幼保健院项目智能化工程招标文件所有内容，就企业及项目经理有关情况作出如下承诺：

1、我单位在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中，截至截标之日止，不存在以下情形：

(1) 近 3 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投标人或者其法定代表人有行贿犯罪记录的。

(2) 近 1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串标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

(3) 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等原因被建设部门给予红色警示且在警示期内的。

(4) 拖欠工人工资被有关部门责令改正而未改正的。

(5) 依法拒绝投标的其他情形。

2、如果违反本承诺书，我方愿意接受：

(1) 取消投标资格、取消中标资格；

(2) 投标担保将全部被没收，给贵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我方投标担保金额的，
贵方还有权要求我方对超过部分进行赔偿；

(3) 招标人今后可拒绝我方参与投标；

(4)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相关主管部门对我方作不良行为记录、行政处罚。

投标人全称（单位公章）：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公司总部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28 号 1 号楼 5 层

邮政编码：510000

公司总部电话：020-37289199 传真：/

日期：2025 年 09 月 24 日